

第四章 《韓非子》連珠體字句修辭（下）

- - 傳情達意的修辭

第一節 設問

一、前 言

推究「設問」修辭的源起，根據目前的資料而言，可說是先秦散文。雖然先秦散文中的疑問句，並非如後人所言的作者自問自答，但是我們可由先秦諸子文章中看出端倪。如《論語·陽貨》：「子曰：『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¹《孟子·梁惠王下》：「滕，小國也，問於齊楚。事齊乎？事楚乎？」²屈原《卜居》：「吾寧悒悒款款朴以忠乎？將送大人以成名乎？何去何從？」³我國古代的散文，已可見「設問」格的肇始。蔡師宗陽認為漢語書面修辭的「設問」有著「詰問格」、「答問」、「問答法」、「反意問語」、「反問」、「反詰等異稱。⁴

「一句話從形式上，不是肯定就是否定。問句，在某種意義上，可算是介於二者之間。」⁵至若設問之方法，乃指行文言談中，忽變平敘之語氣為詢問之語氣，以提醒下文，激發本意，振起氣勢之修辭法也。⁶其功能為有疑而發問，因問而釋疑。除可作為詢問信息外，也可直接做為

¹ 見十三經注疏本《論語·陽貨》，(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156。

² 同注1。頁45。

³ 見洪興祖《楚辭補註·卜居》，(台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289-293。

⁴ 見蔡宗陽《文法與修辭》，(台北，三民書局，2001年)頁49。

⁵ 見呂叔湘《中國文法要略》，(北京：商務印書館，1982年)，頁341。

⁶ 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94年)，頁35。

陳述的使用。

蔡師宗陽在《修辭學探微》說：「所謂設問，是指在語文中，故意採用詢問語氣，藉以引起對方注意的一種修辭方法。」⁷可知設問的定義是指故作疑問的假問，而非兩人間解決現實問題的問答。

古添洪先生說：「設問一種假設問話，我們可以不假設來問，而直接把答案說出來，但這樣子就沒有味道了。一有了設問，就產生懸疑情緒，詩的意象就活潑起來了。」⁸

劉勰說：「宋玉含才，頗亦負俗，使造對問，以中其志，放懷僚廓，氣實使之。」⁹

董季棠說：「設問之長，不以正面命令之口氣，強迫讀者接受；而以側面議論之方式，提示意見，令讀者選擇；或至不提意見，只云一疑問，使讀者推尋。所以讀者有思考的餘地，能納作者之看法。亦同一意思，用設問之方法，可為特顯委婉動人，易引讀者之思維而生共鳴。」¹⁰

宋文蔚說：「詰難之文，首段須先提出主意，以下每段之首，多設疑難，然後出以詰難之詞，須處處與主意相照應，使在我之主億，無隙可攻，則他人之異論，亦不折自服，行文顯豁呈露，方見布局之工。」¹¹

傅隸樸說：「夫質經問難，本學者所貴，然亦僅在師友間戶質疑，無所嫌忌；非是，則被質疑者，如回答不出，必生被考驗之猜恨；故質人之辭，貴反其意而出之，一若己之疑而不決，而取決於被問者，而被問者，亦僅決其事之是非可否，不須下解，故無受考驗之猜嫌焉。此於文意為婉轉，於人事為謙虛。此類問語之形式，如問者之意以為是者，則加否定之辭於其句首；如問者之意以為非者，則不加否定之詞；如此則語氣緩和，無咄咄逼人之勢矣。」¹²

吳曾祺說：「古人欲有所作，恐己意不伸，則設為賓主問答之辭，先

⁷ 見蔡宗陽《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1年)，頁193。

⁸ 見古添洪《國風藝術形式的簡繁發展》《德民學報》第一期，1973年，頁109-134。

⁹ 見劉勰《文心雕龍 雜文十四》，(台北，天龍出版社，1985年)，頁185。

¹⁰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頁112。

¹¹ 見宋文蔚《評註文法津梁》，(台北，蘭台書局，1977年)，頁115。

¹² 見傅隸樸《中文修辭學》，(新加坡，友聯出版社，1964年)，頁142。

為難端，然後徐出己意，有一之不已，至於再三者，其體皆歸於拙實而伸主，此其通用之例，其始蓋仿諸周秦諸子。」¹³

就發展心理學和學習心理學的觀點而言，疑問是好奇心的表現，而好奇心是心智趨向成熟的象徵，是學習智能主要方式。正如幼兒學習語言的過程，否定與疑問的句式在句子習得的後期，教學法也由單向轉向雙向的溝通，近而已學習者為中心。當兒童長到二、三歲時，會表現對一切事務的興趣，「這是什麼啊？」「有什麼用呢？」如果沒有滿意的回答，便會追根究柢的探個究竟，問個明白。但是「疑問」，決不僅僅存再於兒童的心靈，一個人，尤其是一個「學不倦」的成人，像孔子，也常常是有疑必問。所以「子入太廟，每事問。」並且曾經問禮於老子，訪樂於萇弘，向郟子詢問鳥名官，向師襄子學鼓瑟，屈原的 天問：

遂古之初，誰傳道之？

上下未形，何由考之？

冥昭普闇，誰能極之？

馮翼惟像，何以識之？

？

全篇對宇宙的緣起，自然的現象，歷史政蹟，宗教信仰，以及人生觀念，發出種種問題。¹⁴《昭明文選》中有「對問」與議論之體。而宋玉 對楚王問、東方朔 答客問、揚雄 解嘲、班固 答賓戲 諸篇，¹⁵ 都是設問解難之文：「一般來說，胸中早有定見，話中故意設問；這種設問，共分為兩類：一類，是為提醒下文而問的我們稱為提問。這種設問必有答案在它下文；二類，是為激發本意而問的，這種設問必定有答案在它反面。」¹⁶ 開始發端用問答式的方法，初為《公羊傳》所慣用，後柳宗元 封建論、蘇軾 三槐堂銘 即用此法。這種起法，有如開門見山，又如捲簾見天，既突兀、又崢嶸、還高遠，以引起讀者有想繼續看下文的興趣。¹⁷

¹³ 見陳千鈞 韓非子文學 《學術世界》一卷九期，(上海，1936年)，頁 63。

¹⁴ 同注 6。頁 25-36。

¹⁵ 見蕭統 對問設論 《昭明文選》四十五卷，(台北，藝文印書館，1959年)，頁 414-417。

¹⁶ 見復文《修辭學》，(高雄，復文書局，1989年)，頁 143。

¹⁷ 見黃瑞枝 從定法探測韓非子的文筆特色 《師友月刊》217期，(台中，1985年)，頁 22。

由此以觀，設問句之功用，在句意上進行了緩和否定與弱化平鋪直敘的刻板與沉悶，能提醒注意，拉近與讀者聽者的距離，使言辭、文句、篇章獲得精巧動人的效果，醞釀餘韻，強調本意，增強文氣。大抵開頭用設問，能啟發讀者思索，有且助於讀者理解文章主題；文章段與段之間運用設問，有承上起下之作用，且使文章顯出波瀾不平板；結尾運用設問，增加回味。《韓非子·內外儲說》的文章，運用設問手法不乏其例，且一篇之中每每出現變化繁複的設問。常先假設有一個人問，而藉此欲以答覆，以說明自己的意見，為了將其意見更透明化，深入化，緊接著又設「某人曰」，又提出問題，《韓非子》再藉答覆第二個問題的機會，加以申論。諸如此類，依其內容分為「提問」、「激問」。依其問數，茲將其分為：一、一問一對。二、兩問兩對。三、三問三對。四、五問五對。

二、內外儲說「設問」的類型

「設問」句式的使用，具有不明確、疑問的模糊語意，認知心理上促動模糊係數的解讀功能，使用者可以叫自由地運用「設問」句式，在閱聽者而言，隨著對語境的認知，語用原則的作用，其中隱含的話意得以正確傳達，在情感上因同理心的作用，加強了刺激反應的交互作用，於是產生了「設問」修辭的種種功能。

甲、依其內容來分：

（一）提問

黃師慶萱《修辭學》：「講話行文時，忽然變平敘的語氣為詢問的語

氣，叫做設問。」¹⁸董季棠《修辭析論》：「作者想要表達的意思，不作普通的敘述，而用詢問的口氣顯示，使文章激起波瀾，讓讀者格外注意，這樣的修辭法叫做『設問』。」¹⁹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所謂提問，使指在語文中，先提出問題，引起聽眾、讀者的好奇、注意，再自行回答的一種修辭技巧。」²⁰這是「自問自答」的一種「設問」。這一類的設問，如 內儲說上·傳七：

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左右皆言不見，有一走追之，報曰：「有。」子之以此知左右之不誠信。

子之自問自答的行為目的在說明 - 國君當審查慮清左右的人所說的話真假。所以，子之故意用假的話，來測試一番左右之人對於國家忠誠的真偽。

故事情節結構簡單，藉由子之口之言，卻是生動將國君周圍姦佞不實之姿，毫不保留的揭露出來。句法簡潔，對話內容、情由從容，所舉用的事例，又是平實之所見、所思，更具有說服力與擲地之聲。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齊人有謂齊王曰：「河伯，大神也，王何不試與之遇乎？臣請使王遇之。」

作者巧妙的將一位國君的心思，藉由齊人角色扮演與對話，傳神的帶出。文中未言及齊王之所欲，但見齊人一個人在那極力的諂媚奉承的陳述著，然而齊王心中所想像的情事，喜怒哀樂的轉瞬變化，也在齊人的應對中透析表明，真是言簡易賅！

¹⁸同注 6。

¹⁹同注 10。頁 107。

²⁰同注 7。頁 200-207。

(二) 激 問

黃師慶萱《修辭學》：「為激發本意而發問，叫做激問。」²¹ 董季棠《修辭析論》：「設問而答案在反面的，稱為激問。」²² 沈師謙《修辭學》聲明「激問」的條件，他認為「激問」的答案必定在問題的反面，而且是問而不答，²³ 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所謂激問，是指在語文中，為了激發本意而問，但答案一定在問題的反面的一種修辭技巧。」²⁴ 這也是「問而不答」的「設問」，但答案在問題的反面。「激問又叫反詰、詰問或反問，主要是用疑問句的形式表達確定的意思，以增強語勢的修辭方式。」²⁵ 總之，激問就是有問不答，但其答案在問題的反面，可以說是故意而問的一種形式。善用此法可使讀者反思，讓文章產生活潑不僵化的效果。

如 內儲說上·傳一：

江乙為魏王使荊，謂荊王曰：「臣入王之境，聞王之國俗，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誠有之乎？」王曰：「有之。」「然則若白公之亂得無危乎！誠得如此，臣免死罪矣。」

「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本事一種美德，但是事情往往看你將它擺置在哪兒？若擺歪了、用錯了，那全然不是那麼一會事！所以江乙出使魏國，事先做了「入鄉隨俗」調查，於是作出「然則若白公之亂得無危乎！誠得如此，臣免死罪矣」這樣的感觸出來。

作者於此用逆向的思考，讓魏王和讀者都能對事理以及所謂的「美德」有一番深入的思研探究，切勿上了「美德」的當了。

如 外儲說左下·傳三：

²¹ 同注 6。頁 38。

²² 同注 10。頁 112。

²³ 見沈謙《修辭學》，(台北，空中大學出版，1996年)，頁 268。

²⁴ 同注 7。

²⁵ 見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台北，書林出版社，1994年)，頁 157。

簡主謂左右：「車席泰美。夫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今車席如此，太美，吾將何厲以履之？夫美下而耗上，妨義之本也。」

作者拿生活的事件做一比擬，將國君身旁左右之人之用心批露，並以「反測」之筆，強調主題。

國君是臣子利益之中心，所以窺探測試君主之喜、怒、哀、樂之舉，可說是層出不窮、樂此不疲。「簡主」的一番話即可看出他是一位英明的君主，「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事情必然之理。所以若「本末倒置」就是違反常性、不正常的事了！故簡主最後說出「美下而耗上，妨義之本也」之理，可說是擲地有聲。

乙、依問數而言：

（一）一問一對

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所謂一問一答的設問，是指在語文中，以一問一答的方式來設問的一種修辭技巧。」²⁶在「提問」中，有很多「一問一答」的情形。

如 內儲說上·傳三：

齊王問於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過之為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

君臣之問對，簡明的將治國之道「信賞必罰」闡揚。齊王以「設問」之語問之，文子則以「譬喻」之修辭技巧，將臣子比擬為「獸鹿」巧妙

²⁶同注7。

答之。臣屬既是獸鹿，那麼「唯薦草而就」。而國君即是那一片生生不息、蒼翠蓊鬱的「草」，獸鹿自然前往依附。說明明主當掌握權術（賞罰之道）以御臣屬。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三：

鄭縣人乙【卜】子使其妻為褲，其妻問曰：「今褲何如？」夫曰：「象吾【故】褲。」妻因毀新，令如故褲。

「毀新，令如故褲」作者活生生的鄭縣人妻子的性格 - 偷安、苟且、不用心、不思量 等，淋漓寫盡道出。作者以「譬喻」手法，將上下君臣之從屬關係，作一諷刺剖析。簡短的句式，帶出了令人可氣又可笑的做事隨意、苟且怠惰之風。

（二）連問連答

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所謂連問連答的設問，是指在語文中，以兩個或兩個以上的一問一答的方式來設問，以加強語文氣勢的一種修辭技巧。」²⁷ 又分為：

1.兩問兩對

如 外儲說左上·傳四：

王登為中牟令，上言於襄王曰：「中牟有士曰中章、胥已【己】者，其身甚修，其學甚博，君何不舉之？」主曰：「子見之，我將【以】為中大夫。」相室諫曰：「中大夫，晉重列也。今無功而受，非晉臣之意。君其耳而未之目邪？」襄王【主】曰：「我取登，既耳而目之

²⁷同注7。

矣；登之所取，又耳而目之，是耳目人絕無已也。」王登一日而見二中大夫，子【予】之田宅。中牟之人其田耘、賣宅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

襄王兩次對臣屬的回應，看出襄王對王登的信賴。而對王登的信賴，證明了襄王對自己識人之明的眼光是頗為自豪的。所以，舉用王登之餘，王登掄元之人自當可用。可笑的「同理可證」、可鄙的「顛頑君主」，「相室」質疑更顯現出襄王的愚昧，作者於此作一對比，除了加強文氣外，更有助於「賞罰」分明之旨的闡述。

如 內儲說下．傳五：

鄭君問鄭昭曰：「太子亦何如？」對曰：「太子未生也。」君曰：「太子已置，而曰：『未生』，何也？」對曰：「太子雖置，然而君之好色不已，所愛有子，君必愛之，愛之，則必欲以為後。臣故曰：『太子未生也。』」

歷代後宮悲劇頻仍，其因在於爭立「儲君」。所以當鄭君問鄭昭曰：「太子亦何如？」鄭昭連答以「太子未生」，既然「太子未生」又何來立太子一事之紛爭與煩惱呢？鄭昭將心中所想的諫言巧妙的以「太子未生」一語，乘著鄭王的問話，不溫不火的裊裊述說。頓然使鄭王明白其理之未明。「然而君之好色不已，所愛有子，君必愛之，愛之，則必欲以為後」間以「頂真」修辭短句聯繫，語氣短促，加強說話者對此重視。

2.三問三對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龐恭從邯鄲反，竟不得見。

龐恭連以三句「人言市有虎」一句問「魏王」相信與否？此時作者運用了人心上的弱點，也證驗了「眾口鑠金」、「曾參殺人」之理。魏王亦連續答以：一人不信，二人不信，三人呢？相信了。所以聰明的龐恭，以「三人成虎」之事，希望魏王能冷靜的思考事情真相到底如何，莫被左右周圍的人所說之言所疑惑。

龐恭雖未言明魏王之不智，但在「排比」、「層遞」修辭技巧中，作者一步一步的牽引之中，魏王已頗感龐恭咄咄逼人之氣勢和被戲弄。三句「人言市有虎」一句問「魏王」相信與否？在三問三答裡，魏王終究氣弱，而於文末我們亦可看出魏王的不悅與「逆鱗」之感。語氣雖和諧，君臣之禮未失，但已令讀者看到事實真相。

如 內儲說上·傳二：

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澗深，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嬰兒、癡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闕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治【法】之無赦，由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之）？」

所謂「入境隨俗」、「入相問俗」。董闕于趙上地守，一上任時就問鄉人：石邑山中，澗深，峭如牆，深百仞，「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縱使「嬰兒、癡聾、狂悖之人，牛馬、犬彘」都不會進入。連問連答，以短句的形式呈現，更加強語調的明快感及一氣呵成，氣勢上威

嚴，頗有凌駕峭如牆、深百仞的深澗。

董闕于終於領會到「言法」、「重罰」對於治事之重要。畢竟人性是趨利避禍、是喜善惡惡的。

3.五問五對

如 外儲說右上 . 傳三 :

晉文公問於狐偃曰：「寡人甘肥周於堂，卮酒豆肉集於宮，壺酒不清，生肉不布，殺一牛遍於國中，一歲之功盡以衣士卒，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文公曰：「吾弛關市之征而緩刑罰，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文公曰：「吾民之有喪資者，寡人親使郎中視事，有罪者赦之，貧窮不足者與之，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此皆所以慎產也，而戰之者，殺之也。民之從公也，為慎產也，公因而迎殺之所以為從公矣。」曰：「然則何如足以戰民乎？」狐子對曰：「令無得不戰。」公曰：「無得不戰，奈何？」狐子對曰：「信賞必罰，其足以戰。」公曰：「刑罰之極安至？」對曰：「不辟親貴，法行所愛。」文公曰：「善。」明日令田於圃陸，期以日中為期，後期者行軍法焉。於是公有所愛曰顛頡，後期，吏請其最，文公隕涕而憂。吏曰：「請用事焉。」遂斬顛頡之脊，以徇百姓，以明法之信也。而後百姓皆懼曰：「君於顛頡之貴重，如彼甚也，而君猶行法焉，況於我則何有矣。」文公見民之可戰也，於是遂興兵伐原，克之。伐衛。東其畝，取五鹿。攻陽，勝號【虢】，伐曹；南圍鄭，反之陴，罷宋圍。還與荊人戰城濮，大敗荊人，返為踐土之盟，遂城【成】衡雍之義，一舉而八有功。所以然者，無他故異物，從狐偃之謀，假顛頡之脊也。

晉文公連以三事問狐偃曰：「其足以戰民乎？」狐子連答以曰：「不足。」作者藉狐偃之口說明「立法」之重要。且第二部份進一步的強調

除了要「信賞必罰，其足以戰」之外，立法上需嚴明公正，不可偏私。於是，晉文公續問兩事以為明令之舉。而晉文公有所愛者顛頡犯君令，文公隕涕「斬顛頡之脊」，以政君令。

整篇全用問對的方式分釋法的內容和法的運用，反覆詰難，剖析毫釐，條理明確，最長句子有十個字，做短者又二字，其間四字、五字、六字不等，相雜其中，語氣勻稱和諧，有變化，長短相間，雄渾剛健之中有勁拔之氣。

三、內外儲說「設問」修辭的特色

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要表達客觀對象以及對於客觀對象的認識和感受，稱之為修辭內容；為增強內容表達效果而使用的語言材料、表達方式和技巧，稱之為修辭手段；而運用修辭手段用以表達修辭內容，修辭效果通過修辭手段來實現，它們互相聯繫而又互相區別開來，構成修辭現象的整體。」²⁸

董季棠《修辭析論》：「修辭是研究如何地是切地、巧妙地表出作者的情意，使讀者發生共鳴的一種學問。」²⁹而設問是眾多修辭現象中的一種。《韓非子·內外儲說》運用的設問修辭，使文章的謀篇、句式、遣詞、聲律、思想與風格，均有非常特出的藝術價值。茲分「形式」與「內容」兩方面來敘說。

（一）就形式而言

1. 謀篇 - - 連續設問，新穎獨創。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²⁸見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台北，書林出版，1994年），頁8。

²⁹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文史哲出版，1994年），頁2。

齊桓公將立管仲，令群臣曰：「寡人將立管仲為仲父。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東郭牙中門而立。公曰：「寡人立管仲為仲父，令曰：『善者左，不善者右。』今子何為中門而立？」牙曰：「以管仲之智，為能謀天下乎？」公曰：「能。」「以斷，為敢行大事乎？」公曰：「敢。」牙曰：「君【若】知能謀天下，斷敢行大事，君因專屬之國柄焉；以管仲【之】能，乘公之勢，以治齊國，得無危乎？」公曰：「善。」乃令隰朋治內，管仲治外，以相參。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龐恭從邯鄲反，竟不得見。

一般設問法以一對一的問答為常例，甚而是自問自答的方式陳述，但是 儲說 中常有連續問對的方式表出。如此二例，均以連續問對方式微婉的陳述意旨：齊桓公將立管仲，東郭牙首先以中立不妥協的姿態表達其不認同的想法；繼而以連續的問答法提出心中真正的看法 - 可恃而不可恃也，國君需操權勢以御臣屬。龐恭以「三人市虎」的連續問話，說明自己的委屈。

2. 句式

(1) 設問句式變化多端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魏惠王謂卜皮曰：「子聞寡人之聲聞亦何如焉？」對曰：「臣聞王之慈惠也。」王欣然喜曰：「然則功且安至？」對曰：「王之功至於亡。」王曰：「慈惠，行善也，行之而亡，何也？」卜皮對曰：「夫慈者不忍，而惠者好予也。不忍，則不誅有過；好予，則不待有功而賞。有過不罪，無功受賞，雖亡不亦可乎！」

如 內儲說上·傳五：

商太宰使少庶子之市，顧反而問之曰：「何見於市？」對曰：「無見也。」太宰曰：「雖然，何見也？」對曰：「市南門之外甚眾牛車，僅可以行耳。」太宰因誡使者：「無敢告人吾所問於女（汝）。」因召市吏而誚之曰：「市門之外，何多牛屎？」市吏甚怪太宰知之疾也，乃悚懼其所也。

魏惠王謂卜皮曰：「你聽到寡人的名聲，究竟怎樣呢？」接著魏惠王又曰：「我的功業將要達到什麼地步呢？」王又問：「慈惠是做好事，做好事卻會亡國，這是什麼道理呢？」魏惠王的問話是層層遞進的，是依照著事理的變化而變多的。

商太宰使少庶子之市，問：「在街市看到什麼呢？」繼而問：「雖沒有看見什麼，總是有些什麼事情吧？」最後：「不要把我所問的話告訴別人。」問對方式巧妙多方，令被問者有丈二金剛，摸不著頭緒之感。由於設問句式變化多端，更可見作者文字造詣高超。

（2）疑問詞位置繁複多樣

如 內儲說上·傳七：

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左右皆言不見，有一走追之，報曰：「有。」子之以此知左右之不誠信。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中牟無令，晉平公問趙武曰：「中牟，晉國之股肱，邯鄲之肩髀，寡人欲得其良令也，誰使而可？」武曰：「刑【邢】伯子可。」公曰：「非子之讎也？」曰：「私讎不入公門。」公又問曰：「中府之令，誰使而可？」曰：「臣子可。」故曰：外舉不避讎，外【內】舉不避子。趙武所薦四十六人，各就賓位，其無私德若此也。

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此例疑問語句置於句首，自問自答。晉平公問趙武，此例疑問語句則置於句末。可知作者在造句遣詞上的運用，煞費苦心，依題旨之不同及文章的索求，而給予不同的關心，故疑問詞位置的也繁複多樣起來了。

（3）設問位置安排靈活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堂谿公謂昭侯曰：「今有千金之玉卮，通而無當，可以盛水乎？」昭侯曰：「不可。」曰：「有瓦器而不漏，可以盛酒乎？」昭侯曰：「可。」對曰：「夫瓦器，至賤也，不漏，可以盛酒。雖有乎千金之玉卮，至貴而無當，漏，不可【盛】水，則人孰注漿哉？今為人之主而漏其群臣之語，是猶無當之玉卮也。雖有聖智，莫盡其術，為其漏也。」昭侯曰：「然。」昭侯聞堂谿公之言，自此之後，欲發天下之大事，未嘗不獨寢，恐夢言而使人知其謀也。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齊人有謂齊王曰：「河伯，大神也，王何不試與之遇乎？臣請使王遇之。」

依此二例即可明顯的看出作者在安排設問位置上是很有技巧、靈活的。堂谿公與昭侯談話是一問一對的，而齊人與齊王對話，齊人的話卻有著主導性的作用，可見作者在設問位置上是很費心的。因著不同的設問位置，顯現出來的情境，相對的也大異其趣。

3.遣詞 - - 疑問語氣詞亦富變化

如 內儲說上．傳三

越王問於大夫文種曰：「吾欲伐，吳可乎？」對曰：「可矣。吾賞厚而信，罰嚴而必。君欲【知】之，何不試焚宮室？」於是遂焚宮室，人莫救之。乃下令曰：「人之救火者，死，比死敵之賞；救火而不死者，比勝敵之賞；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人【之】塗其體、被濡衣而（走）【赴】火者左三千人，右三千人，此之必勝之勢也。

越王「吾欲伐，吳可乎？」是一種肯定的詢問，答案將只有「是」或「否」，然而文種的回答「何不試焚宮室？」則是另一種試探與制約。所以接下來有著許多試探性的行為與賞罰制訂。同樣是「問」，但是當性情、思考、立場不同，那麼「問」的語氣就全然不同了。

4.聲律 - - 由於問答之間語氣的停頓，使得語氣上較和諧，但是也在一問一答之間產生咄咄逼人的氛圍。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龐恭從邯鄲反，竟不得見。

如 內儲說上．傳一

衛靈公之時，彌子瑕有寵，專於為國。侏儒有見於公者，曰：「臣之夢踐矣。」公曰：「何夢？」對曰：「夢見灶，為見公也。」公怒曰：「吾聞見人主者夢見日奚為見寡人而夢見灶。」對曰：「夫日兼燭天下，一物不能當也；人君兼燭一國，一人不能壅也。故將見人主者，夢見日。夫灶，一人煬焉，則後人無從見矣。今或者一人有煬君乎？則臣雖夢見灶，不亦可乎！」

龐恭以「三人市虎」的連續問話，說明自己的冤枉；侏儒見於衛靈公，以連問連答的方式告訴衛靈公當眾端參觀，勿聽信一人之言語。在連續的問答之中，語調雖是和諧的，但是氣氛不是舒暢的，人物的心情是緊張的，言者與聽者均處於相對的立場，所以詭譎晦澀氛圍，暗暗地滋生著。

（二）就內容而言

1.思想上

（1）「問所不知」在探討疑問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仲尼對曰：「此言可以殺而不殺也。夫宜殺而不殺，桃李冬實。天失道，草木猶犯干之，而況於人君乎！」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古者有夔一足，其果信有一足乎？」孔子

對曰：「不也，夔非一足也。夔者忿戾惡心，人多不說喜也。雖然，其所以得免於人害者，以其信也。人皆曰：『獨此一，足矣。』夔非一足也，一而足也。」哀公曰：「審而是，固足矣。」

以魯哀公問於孔子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及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古者有夔一足，其果信有一足乎？」事，明自己心中的疑惑，孔子答以「必罰明威」、「國君當憑藉權勢以御臣屬，而非誠信」。

（2）批判質問多具勸戒性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魯哀公問孔子曰：「鄙諺曰：『莫眾而迷。』今寡人舉事，與群臣慮之，而國愈亂，其故何也？」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如是者，明主在上，群臣直議於下。今群臣無不一辭同軌乎

季孫者，舉國盡化為一，君雖問境內之人，由不免於亂也。」

如 內儲說上．傳三

齊王問於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過之為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

儲說 多論說文字亦多有批判論辯之詞，但是作者以微婉諷諫的手法陳述，使得批判論辯之詞，多成為具有建設性的諫言。如此二例，勸諫國君當眾端參觀，當執守賞罰之利器以御臣屬。

（3）探索人物內心世界

如 外儲說左上 . 傳三

吳起為魏將而功中山。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傷者之母立泣，人問曰：「將軍於若子如是，尚何為而泣？」對曰：「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因是子又將死也，(今)吾是以泣。」

如 內儲說上 . 傳二

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澗深，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嬰兒、癡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闕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治

【法】之無赦，由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之)？」

「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吳起身先士卒，不畏惡臭的屬下服務，其目的不言而喻，身為士兵的母親或妻子，僅能哀切的承受這份恩榮。「石邑山中」的深澗無人敢進出，其因乃在於深百仞，峭如牆，可知人是珍惜生命的。文中無一涉及主角人物的內心世界的言詞，然而深深的悲痛、畏懼之心，溢於言表。

2.風格上

(1) 提問 - 點示主題

提問具有引人注意，啟發思考的功效。人一般具有強烈的探索慾望，對於奇異的現象、疑難問題、新鮮知識等，皆有高度興趣與好奇。

如 內儲說上 . 傳七 :

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左右皆言不見，有一走追之，報曰：「有。」子之以此知左右之不誠信。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一：

有若曰：「昔者舜鼓五絃，歌南風之詩，而天下大治。今以單父之細也，治之而憂，治天下將奈何乎？故有術而御之，身坐廟堂之上，有處女子之色，無害於治；無術而御之，身雖瘁臞，猶未有益。」

說話或是寫文章實，有些重要的內容或問題，甚至是整篇文章的中心思想，以不直接告訴讀者或聽者，反而是先提出問題，集中他們的注意力，提高其興趣，讓思維的活力跳動活躍，思想自然而然的匯入思考問題的激流之中。一旦謎底揭曉，疑團頓消，讀聽者心理產生的滿足感是無法言喻的。³⁰

（2）激問 - 意在言外

《現代漢語修辭學》：「選用誇張、排比、反詰等有助於形成雄壯、豪放的風格。」³¹「反詰」就是「反問」，而「反問」與「激問」異名同實。乃以問題的形式引起讀者的注意，集中他們的注意力，但是對於問題的答案，作者卻不正面回答，也就是說答案不會出現在字面上。因為「激問」的特徵 - 答案在問題的反面，根本不用多費筆墨鋪陳。其所造成的效果是容易引人遐想，含而不露成為激問的特色。

如 內儲說上·傳一

江乙為魏王使荆，謂荆王曰：「臣入王之境，聞王之國俗，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誠有之乎？」王曰：「有之。」「然則若白公

³⁰ 見成偉鈞、向宏業、唐仲揚《修辭通鑑》，（台北，建宏書局，1996年），頁707。

³¹ 同注26。頁206。

之亂得無危乎！誠得如此，臣免死罪矣。」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王曰：「法者，所以敬宗廟，尊社稷。故能立法從令尊敬社稷者，社稷之臣也，焉可誅也？夫犯法廢令不尊敬社稷者，是臣乘君而下尚校也。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威失位危，社稷不守，吾將何以遺子孫？」於是太子乃還走，避舍露宿三日，北面再拜請死罪。

將「激問」置於文章的篇腹，具有承上起下的功用。雖說「激問」無答，然問題一旦拋出，寓於問題反面的答案即躍然紙上，上下文間環環相扣，使文章靈動而有生機。

四、小 結

「提問」、「激問」皆是不同於一般的疑問句，他們都是無疑而問。³²不同的是「提問」必須有問有答，「激問」卻不一定要做答。

歸有光說：「凡做論辯文字，須設為問難，而已意分解，如此非惟說理明透，而文字亦覺精神。」³³宋文蔚說：「文章有憑空發議者，有辨析事理者，憑空發議，出於理想局法，可以一氣旋折而下；辨析事理，必有依據，局法自當分段詳論，或極辨得失之理，或推惟論成敗之由，其

³²同注 15。(一)激問明確地表示肯定或否定的內容，寓答於問，有問無須答，或問而讓讀者思考答案；而提問是有問有答，或自問自答。(二)激問的作用在加強語氣、激發情感，常用於句段結尾；提問的作用在於提出問題，引起讀者的注意，啟發思考，常用於一層、一段或是一篇文字的開頭。(三)激問因為是問話的語氣，所以句末可以用問號，但如果文意明確，句末也是可以使用嘆號；而提問本身因為不包含答案，所以句末須用問號。頁 512-531。

³³見歸有光《文章指南》，(台北，廣文書局，1985年)，頁 18。

用筆或設問答以難之，或詰辨以明之。」³⁴許恂儒說：「問難者題中之義，不易明晰，姑設為問難之詞，反覆析辨，以發明題意之法，至於一篇之中，或一問一答，或數問數答，可視胸中意義之多寡，而定一篇之結構。」

35

詰難是辨析事理，發明題意，每段之起，設疑難以詰問，以使自己意彰顯，而舒暢胸臆。《韓非子》「設問解難」，藉以解除疑惑，再三強調，發揮說明，讓讀者充分了解，就其實用文學思想而言，其全文之宗旨和特色，蓋歸本於法、術、勢。其文章之所以佳妙，或由於善用設問法之故也。

³⁴ 見宋文蔚《文法津梁》上冊，(台北，蘭台書局，1977年)，頁124。

³⁵ 見許恂儒《作文百法卷二》，(台北，廣文書局，1980年)，頁42-43。

附 表

類型	內外儲說 本文	篇 章
提問	對曰：「夫日兼燭天下，一物不能當也；人君兼燭一國，一人不能壅也。故將見人主者，夢見日。夫灶，一人煬焉，則後人無從見矣。今或者一人有煬君乎？則臣雖夢見灶，不亦可乎！」	內儲說上．傳一
	齊人有謂齊王曰：「河伯，大神也，王何不試與之遇乎？臣請使王遇之。」	內儲說上．傳一
	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左右皆言不見，有一走追之，報曰：「有。」子之以此知左右之不誠信。	內儲說上．傳七
	荊王使人之秦，秦王甚禮之。王曰：「敵國有賢者，國之憂也。今荊王之使者甚賢，寡人患之。」群臣諫曰：「以王之賢聖與國之資厚，願荊王之賢人，王何不深知之而陰有之？荊以為外用也，則必誅之。」	內儲說下．傳六
	有若曰：「昔者舜鼓五絃，歌南風之詩，而天下大治。今以單父之細也，治之而憂，治天下將奈何乎？故有術而御之，身坐廟堂之上，有處女子之色，無害於治；無術而御之，身雖瘁臞，猶未有益。」	外儲說左上．傳一
激問	江乙為魏王使荊，謂荊王曰：「臣入王之境，聞王之	內儲說上．傳一

	國俗，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誠有之乎？」王曰：「有之。」「然則若白公之亂得無危乎！誠得如此，臣免死罪矣。」	
	簡主謂左右：「車席泰美。夫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今車席如此，太美，吾將何履以履之？夫美下而耗上，妨義之本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王曰：「法者，所以敬宗廟，尊社稷。故能立法從令尊敬社稷者，社稷之臣也，焉可誅也？夫犯法廢令不尊敬社稷者，是臣乘君而下尚校也。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威失位危，社稷不守，吾將何以遺子孫？」於是太子乃還走，避舍露宿三日，北面再拜請死罪。	外儲說右上．傳三
一問一對	魯哀公問孔子曰：「鄙諺曰：『莫眾而迷。』今寡人舉事，與群臣慮之，而國愈亂，其故何也？」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如是者，明主在上，群臣直議於下。今群臣無不一辭同軌乎季孫者，舉國盡化為一，君雖問境內之人，由不免於亂也。」	內儲說上．傳一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仲尼對曰：「此言可以殺而不殺也。夫宜殺而不殺，桃李冬實。天失道，草木猶犯干之，而況於人君乎！」	內儲說上．傳二
	中山之相樂池，以車百乘使趙，選其客之有智能(有)者以為將行，中道而亂。池曰：「吾以公為有智，而使公為將行，今中道而亂，何也？」客因辭而去，曰：「公不知治。有威足以服之(人)，而利足以勸之，故能治之。今臣，君之少客也。夫從少正長，從賤治貴，而不得操其利害之柄以制之，此所以亂也。嘗試使臣：彼之善者，我能以為卿相；彼不善者，我得以斬其首。何故而不治！」	內儲說上．傳二

	<p>衛嗣(君)【公】之時，有胥靡逃之魏，因為襄王之后治病。衛嗣(君)【公】聞之，使人請以五十金買之，五反而魏王不予，乃以左氏易之。群臣左右諫曰：「夫以一都買一胥靡可乎？」(王)【公】曰：「非子之所知也。夫治無小而亂無大。法不立而誅不必，雖有十左氏，無益也；法立而誅必，雖失十左氏，無害也。」魏王聞之曰：「主欲治，而不聽之，不祥。」因載而往，徒獻之。</p>	<p>內儲說上．傳二</p>
	<p>齊王問於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過之為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p>	<p>內儲說上．傳三</p>
	<p>越王問於大夫文種曰：「吾欲伐，吳可乎？」對曰：「可矣。吾賞厚而信，罰嚴而必。君欲【知】之，何不試焚宮室？」於是遂焚宮室，人莫救之。乃下令曰：「人之救火者，死，比死敵之賞；救火而不死者，比勝敵之賞；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人【之】塗其體、被濡衣而(走)【赴】火者左三千人，右三千人，此之必勝之勢也。</p>	<p>內儲說上．傳三</p>
	<p>越王慮伐吳，欲人之輕死也，出見怒蛙，乃為之式，從者曰：「奚敬於此？」王曰：「為其有氣故也。」明年，【人】之請以頭獻王者，歲十餘人。由此觀之，(毀)【譽】之足以(殺)【勸】人矣。」</p>	<p>內儲說上．傳三</p>
	<p>應侯謂秦王曰：「王得宛、葉、藍田、陽夏，斷河內，困梁、鄭，所以未王者，趙未服也。弛上黨【兵】(在一而已)，以臨東陽，則邯鄲口中虱也。王拱而朝天下，後者以兵中之。然上黨之安樂，其處甚劇。臣恐弛之而不聽，奈何！」王曰：「必弛易之矣。」</p>	<p>內儲說上．傳四</p>
	<p>子之相燕，坐而佯言曰：「走出門者何？白馬也。」左右皆言不見，有一走追之，報曰：「有。」子之以此知左右之不誠信。</p>	<p>內儲說上．傳七</p>

	<p>衛人有夫妻禱者，而祝曰：「使我無故，得百（來）束布。」其夫曰：「何少也？」對曰：「益是，子將以買妾。」</p>	<p>內儲說下．傳二</p>
	<p>魯孟孫、叔孫、季孫相戮力劫昭公，遂奪其國，而擅其制。魯三桓公偪【偪公】，昭公攻季孫氏，而孟孫氏、叔孫氏相與謀曰：「救之乎？」叔孫氏之禦者曰：「我，家臣也，安之公家？凡有【季】孫與無季孫，於我孰利？」皆曰：「無季孫，必無叔孫。」然則救之。」於是撞西北隅而入。孟孫見叔孫之旗入，亦救之。三桓為昭公不勝，逐之，死於乾侯。</p>	<p>內儲說下．傳二</p>
	<p>中山有賤公子，馬甚瘦，車甚弊。左右有私不善者，乃為之請王曰：「公子甚貧，馬甚瘦，王何不益之馬食？」王不許。左右因微令夜燒芻廄。王以為賤公子也，乃誅之。</p>	<p>內儲說下．傳三</p>
	<p>昭僖侯之時，宰人上食，而羹中有生肝焉。昭侯召宰人之次而誚之曰：「若何為置生肝寡人羹中？」宰人頓首服死罪，曰：「竊欲去尚宰人也。」</p>	<p>內儲說下．傳四</p>
	<p>文公之時，宰臣上炙而【有】髮繞之。文公召宰人而譙之曰：「女欲寡人之哽耶！奚為以髮繞炙？」宰人頓首，再拜請曰：「【臣】有死罪三：援礪砥刀，利猶幹將也，切肉肉斷而髮不斷，臣之罪一也。援木而貫鬚而不見髮，臣之罪二也。奉熾爐，炭火盡赤紅，而炙熟而髮不燒【焦】，臣之罪三也。堂下得【財】無微有疾臣者乎？」公曰：「善。」乃召其堂下而譙之，果然，乃誅之。</p>	<p>內儲說下．傳四</p>
	<p>荊王使人之秦，秦王甚禮之。王曰：「敵國有賢者，國之憂也。今荊王之使者甚賢，寡人患之。」群臣諫曰：「以王之賢聖與國之資厚，願荊王之賢人，王何不深知之而陰有之？荊以為外用也，則必誅之。」</p>	<p>內儲說下．傳六</p>
	<p>楚王謂幹象曰：「吾欲以楚扶甘茂而相之秦，可乎？」</p>	<p>內儲說下．傳六</p>

	<p>幹象對曰：「不可也。」王曰：「何也？」曰：「甘茂少而事史舉先生，史舉，上蔡之監門也，大不事君，心【小】不事家，以苛刻聞天下，茂事之順焉。惠王之明，張儀之辨也，茂事之，取十官而免於罪，是茂賢也。」王曰：「相人敵國而相賢，其不可何也？」幹象曰：「前時王使邵滑之越，五年而能亡越。所以然者，越亂而楚治也。日者知用之越，今亡之秦，不亦太亟亡乎？」王曰：「然則為之奈何？」幹象對曰：「不如相共立。」王曰：「共立可相，何也？」對曰：「共立少見愛幸，長為貴卿，被王衣，含杜若，握玉環以聽於朝，且利以亂秦矣。」</p>	
	<p>叔向之讒萇弘也，為書曰：萇弘謂叔向曰：「子為我謂晉君，所與君期者，時可矣，何不亟以兵來？」因佯遺其書周君之庭而及去行【行去】。周以萇弘為賣周也，乃誅萇弘而殺之。</p>	<p>內儲說下．傳六</p>
	<p>宓子賤治，治單父，有若見之，曰：「子何懼也？」宓子曰：「君不知賤【不齊】不肖，使治單父，官事急，心憂之。」有若曰：「昔者舜鼓五絃，歌南風之詩，而天下大治。今以單父之細也，治之而憂，治天下將奈何乎？故有術而御之，身坐廟堂之上，有處女子之色，無害於治；無術而御之，身雖瘁臞，猶未有益。」</p>	<p>外儲說左上．傳一</p>
	<p>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身體則可，其言多不辯，何也？」曰：「昔秦伯嫁其女於晉文公，（令晉）為之飾裝，從衣文之媵七十人；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女。此可謂善嫁妾，而未可謂善嫁女也。人有賣其珠於鄭；為木欄【蘭】之櫃【櫝】，薰【以】桂椒（之櫝），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羽【翡】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為可謂善鬻珠也。今世之談也，皆道說辯文辭之言，人主覽其文，而忘有用。墨子之說，傳先</p>	<p>外儲說左上．傳一</p>

	<p>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直，以文害用也。此與楚人鬻珠，秦伯嫁女同類，故其言多不辯。」</p>	
	<p>王曰：「行者不止，築者之倦，其謳不勝如癸美，何也？」對曰：「王試度其功，癸四板，射稽八板；擿其堅，癸五寸，射稽二寸。」</p>	<p>外儲說左上．傳一</p>
	<p>客有為齊王畫者，齊王問曰：「畫孰最難者？」曰：「犬馬難。」「孰易者？」對曰：「鬼魅最易。」夫犬馬，人所知也，旦暮罄於前，不可類之，故難。鬼神【魅】，無形者，不罄於前，故易之也。</p>	<p>外儲說左上．傳二</p>
	<p>工人謂范且曰：「弓之折，必於其盡也，不於其始也。夫張弓也，伏檠三旬而蹈弦，一日犯機，是節之其始而暴之其盡也，焉得無折？」范且曰：「不然。伏檠一日而蹈弦，三旬而犯機，是暴之其始而節之其盡也。」工人窮也，為之，弓折。</p>	<p>外儲說左上．傳一</p>
	<p>吳起為魏將而功中山。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傷者之母立泣，人問曰：「將軍於若子如是，尚何為而泣？」對曰：「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因是子又將死也，(今)吾是以泣。」</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文公反國至河，令：「籩豆捐之，席蓐捐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者後之。」咎犯聞之而夜哭。公曰：「寡人出亡二十年，乃今得反國，咎犯聞之不喜而哭，意不欲寡人反國耶？」犯對曰：「籩豆，所以食也；席蓐，所以臥也，而君捐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勞有功者也，而君後之。今臣有與在後，中不勝其哀，故哭。且臣為君行詐偽以反國者眾矣，臣尚自惡也，而況於君？」再拜而辭。文公止之，曰：「諺曰：『築社者攘而置之，端冕而祀之。』今子與我取之，而不與我治之；與我置之，而不與我祀之，焉可？」解左驂而盟於河。</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鄭縣人乙【卜】子使其妻為褲，其妻問曰：「今褲何如？」夫曰：「象吾【故】褲。」妻因毀新，令如故褲。</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鄭縣人有得車輓者，而不知其名，問人曰：「此何種也？」對曰：「此車輓也。」俄又復得一，問人曰：「此是何種也？」對曰：「此車輓也。」問者大怒曰：「曩者曰車輓，今又曰車輓，是何眾也？此女欺我也。」遂與之鬥。</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書曰：「紳之束之。」宋人有治者，因重帶自紳束也。人曰：「是何也？」(書)對曰：「書言之，固然。」</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鄭人有且置履者，先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至之市而忘操之。已得履，乃曰：「吾忘持度。」反歸取之。及反，市罷，遂不得履。人曰：「何不試之以足？」曰：「寧信度，無自信也。」</p>	<p>外儲說左上．傳三</p>
	<p>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當是時也，五素不【得】一紫。桓公患之，謂管仲曰：「寡人好服紫，【紫】貴甚，一國百姓好服紫不已，寡人奈何？」管仲曰：「君欲【止之】，何不試勿衣紫也？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公曰：「諾。」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也。</p>	<p>外儲說左上．傳五</p>
	<p>魏昭王欲與官事，謂孟嘗君曰：「寡人欲與官事。」君曰：「王欲與官事，則可【何】不試習讀法？」昭王讀法十餘簡而睡臥矣。王曰：「寡人不能讀此法。」夫不躬親其勢柄，不【而】欲為人臣所宜為者也，睡不亦宜乎？」</p>	<p>外儲說左上．傳五</p>
	<p>韓昭侯謂申子曰：「法度甚【不】易行也。」申子曰：「法者，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今君設法度，而聽左右有之請，此所以難行也。」昭侯曰：「吾自</p>	<p>外儲說左上．傳五</p>

	<p>今以來，知行法矣，寡人悉聽矣！」一日，申子請仕其從兄官，昭侯曰：「非所學於子也。聽子之謁，，敗子之道乎？亡其用子之【術而廢子之】謁。」申子辟舍請罪。</p>	
	<p>文公問箕鄭曰：「救餓奈何？」對曰：「信。」公曰：「安信？」曰：「信名，【信事，信義。】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踰；信義，則近親觀（勸）勉，而遠者歸之矣。」文公問箕鄭曰：「救餓奈何？」對曰：「信。」公曰：「安信？」曰：「信名，【信事，信義。】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踰；信義，則近親觀（勸）勉，而遠者歸之矣。」</p>	<p>外儲說左上．傳六</p>
	<p>子皋從出門，? 危引之而逃之門下室中，吏追不得。夜半，子皋問? 危曰：「吾不能虧主之法令而親? 子之足，是子報仇之時也，而子何故乃肯逃我？我何以得此於子？」? 危曰：「吾斷足也，固吾罪當之，不可奈何。然方公之獄治臣也，公傾側法令，先後臣以言，欲之免也甚，而臣知之。及獄決罪定，公愀然不悅，形於顏色，臣見又知之。非私臣而然也，夫天性仁心固然也。此臣之所以悅而德公也。」孔子曰：「善為吏者樹德，不能為吏者樹怨。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治國者，不可失平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一</p>
	<p>田子方從齊之魏，望翟黃乘軒騎駕出，方以為文侯。移車異路而避之，則徒翟黃也。方問曰：「子奚乘是車也？」曰：「君謀伐中山，臣薦翟角而謀得果；【且】伐之，臣薦樂羊而中山拔；得中山，憂欲治之，臣薦李克而中山治：是以君賜此車。」方曰：「寵之稱功尚薄。」</p>	<p>外儲說左下．傳一</p>
	<p>少室周者，古之貞廉潔慤者也，為趙襄王力士。與</p>	<p>外儲說左下．傳一</p>

	<p>中牟徐子角力，不若也。入言之襄主以自代也。襄主曰：「子之處，人之所欲也，何為言徐子以自代也？」曰：「臣以力事君者也。今徐子力多臣，臣不以自代，恐他人言之而為罪也。」</p>	
	<p>晉文公出亡，箕鄭挈壺餐而從，迷而失道，與公相失，飢而道泣，寢餓而不敢食。及文公反國，舉兵攻用【原】，兌【克】而拔之。文公曰：「夫輕忍飢餒之患，而必全壺餐，是將不以原叛。」乃舉以為原令。大夫渾軒聞而非之曰：「以不動壺餐之故，怙其不以原叛也，不亦無術乎？」故明主者，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不我欺也，恃吾不可欺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陽虎議曰：「主賢明，則悉心以事之；不肖，則飾姦而試之。」逐於魯，疑於齊，走而之趙，趙簡主迎而相之。左右曰：「虎善竊人國政，何故相也？」簡主曰：「陽虎務取之，我務守之。」遂執術而御之，陽虎不敢為非，以善事簡主，興主之強，幾至於霸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古者有夔一足，其果信有一足乎？」孔子對曰：「不也，夔非一足也。夔者忿戾惡心，人多不說喜也。雖然，其所以得免於人害者，以其信也。人皆曰：『獨此一，足矣。』夔非一足也，一而足也。」哀公曰：「審而是，固足矣。」</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文王伐崇，至鳳黃虛，履係解，因自結。太公望曰：「何為也？」王曰：「【上，】君與處皆其師；中，皆其友；下，盡其使也。今王【皆】先君之臣，故無可使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三</p>
	<p>桓公謂管仲曰：「官少而索者眾，寡人憂之。」管仲曰：「君無聽左右之（謂）請，因能而受祿，祿功而與官，則莫敢索官。君何患焉？」</p>	<p>外儲說左下·傳四</p>

	<p>韓宣子曰：「吾馬菽粟多矣，甚臞，何也？寡人患之。」周市對曰：「使騶盡粟以食，雖無肥，不可得也。名為多與之，其實少，雖無臞，亦不可得也。主不審其情實，坐而患之，馬猶不肥也。」</p>	<p>外儲說左下．傳四</p>
	<p>景公與晏子遊於少海，登柏寢之臺而望其國，曰：「美哉！泱泱乎！堂【堂】乎！後世（出）將孰有此？」晏子曰：「其田（成）氏乎！」景公曰：「寡人有此國也，而曰：田（成）氏有之，何也？」晏子對曰：「夫田（成）氏甚得齊民。其於民也，上之請爵祿行諸大臣，下之私大斗斛區釜以出貨【貸】，小斗斛區釜以收之。殺一牛，取一豆肉，餘以食士。終歲，布帛取二制焉，餘以衣士。故市木之價，不加貴於山；澤之魚鹽龜鼈【鱉】 【蚌】，不貴於海。君重斂，而田（成）氏厚施。齊嘗大飢，道旁餓死者不可勝數也，父子相牽而趨田（成）氏者不聞不生。故周秦【秦周】之民相與歌之曰：『謳乎，（其已）乎！苞乎【采芑乎】！其往歸田（成）子乎！』《詩》曰：『雖無德與女，式歌且舞。』今田（成）氏之德而民之歌舞，民得歸之矣。故曰：『其田（成）氏乎！』」公泫然出涕，曰：「不亦悲乎！寡人有國而田（成）氏有之，今為之奈何？」晏子對曰：「君何患焉？若君欲奪之，則近賢而遠不肖，治其煩亂，緩其刑罰，振貧窮而恤孤寡，行恩惠而給不足，民將歸君，則雖有十田（成）氏，其如君何？」</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太公望東封於齊，齊東海上有居士曰狂喬、華士昆弟二人者，立議曰：「吾不臣天子，不友諸侯，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吾無求於人也。無上之名，無君之祿，不事仕而事力。」太公望至於營丘，使吏執殺之，以為首誅。周公旦從魯聞之，發急傳而問之曰：「夫二子賢者也，今日饗國而殺賢者，何也？」太公望曰：「是昆弟二人立議曰：『吾不臣天</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子，不友諸侯，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吾無求於人也。無上之名，無君之祿，不事仕而事力。』彼不臣天子者，是望不得而臣也；不友諸侯者，是望不得而使也。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無求於人者，是望不得以賞罰勸禁也。且無上名，雖知，不為望用；不仰君祿，雖賢，不為望功。不仕，則不治；不任，則不忠。且先王之所以使其臣民者，非爵祿則刑罰也。今四者不足以使之，則望當誰為君乎？不服兵革而顯，不親耕耨而名，又【非】所以教於國也。今有馬於此，如驥之狀者，天下之至良也，然而驅之不前，卻之不止，左之不左，右之不右，則臧獲雖賤，不託其足。臧獲之所願託其足於驥者，以驥之可以追利辟害也。今不為人用，臧獲雖賤，不託其足焉。已自謂以為世之賢士而不為主用，行極賢不用於君，此非明主之所臣也，亦驥之不可以左右矣，是以誅之。」</p>	
	<p>女【如】耳說衛嗣君，衛嗣君說而太息，左右曰：「公何為不相也？」公曰：「夫馬似鹿者，而題之千金，然而有百【千】金之馬而無一【千】金之鹿者，馬為人用而鹿不為人用也。今如耳，萬乘之相也，外有大國之意，其心不在衛，雖辨智，亦不為寡人用，吾是以不相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宋人有酤酒者，升概甚平，遇客甚謹，為酒甚美，縣幟甚高著。然不售，酒酸，怪其故。問其所知問【閭】長者楊倩，倩曰：「汝狗猛耶？」曰：「狗猛，則酒何故而不售？」曰：「人畏焉。或令孺子懷錢挈壺甕而往酤，而狗逐而齧之，此酒所以酸而不售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衛嗣君謂薄疑曰：「子小寡人之國以為不足仕，則寡人力能仕子，請進爵以子為上卿。」乃進田萬頃。薄子曰：「疑之母親疑，以疑為能相萬乘所不寵也。然疑家巫有蔡媪者，疑母甚愛信之，屬之家事焉。」</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疑智足以信言家事，疑母盡以聽疑也；然已與疑言者，亦必復決之於蔡姬也。故論疑之智能，以疑為能相萬乘而不窳也；論其親，則子母之間也；然猶不免議之於蔡姬也。今疑之於人主也，非子母之親也，而人主皆有蔡姬。人主之蔡姬，必其重人也。重人者，能行私者也。夫行私者，繩之外也；而疑之【所】言，法之內也。繩之外，與法之內，讎也，不相愛也。」</p>	
	<p>公儀休相魯，而嗜魚，一國盡爭買魚而獻之，公儀子不受。其弟諫曰：「夫子嗜魚而不受者，何也？」對曰：「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雖嗜魚，此必不能（自給）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此明夫恃人不如自恃也，明於人之為己者，不如己之自為也。</p>	<p>外儲說右下．傳二</p>
	<p>趙簡子出稅者，吏請輕重。簡主曰：「勿輕勿重。重，則利入於上；若輕，則利歸於民。吏無私利而正矣。」薄疑謂趙簡主曰：「君之國中飽。」簡主欣然而喜曰：「何如焉？」對曰：「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然而姦吏富矣。」</p>	<p>外儲說右下．傳五</p>
<p>兩問兩對</p>	<p>鄭君問鄭昭曰：「太子亦何如？」對曰：「太子未生也。」君曰：「太子已置，而曰：『未生』，何也？」對曰：「太子雖置，然而君之好色不已，所愛有子，君必愛之，愛之，則必欲以為後。臣故曰：『太子未生也。』」</p>	<p>內儲說下．傳五</p>
	<p>三國【兵】至韓【函】，【秦】王謂樓緩曰：「三國之兵深矣，寡人欲割河東而講，何如？」對曰：「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此父兄之任也，王何不召公子汜而問焉？」王召公子汜而告之。對</p>	<p>內儲說上．傳四</p>

	<p>曰：「講亦悔，不講亦悔。王今割河東而講，三國歸，王必曰：『三國固且去矣，吾特以三城送之。』不講，三國也【必】入韓【函】，則國必大舉矣，王必大悔（王）曰：『不獻三城也。』臣故曰：『王講亦悔，不講亦悔。』」王曰：「為我悔也，寧亡三城而無悔【悔，無】危乃悔。寡人斷講矣。」</p>	
	<p>燕人無惑，故浴狗矢。燕人，其妻有私通於士。其夫早自外而來，士適出。夫曰：「何客也？」其妻曰：「無客。」問左右，左右言：「無有。」如出一口。其妻曰：「公惑易也。」因俗【浴】之以狗矢。</p>	<p>內儲說下．傳一</p>
	<p>越王攻吳王，吳王謝而告服，越王欲許之。范蠡、大夫種曰：「不可。昔天以越與吳，吳不受。今天反夫差，亦禍也。以吳與越，再拜受之，不可許也。」太宰嚭遣大夫種書曰：「狡兔死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良臣王，大夫何不釋吳而患越乎？」大夫種受書讀之，太息而歎曰：「殺之，越與吳同命。」</p>	<p>內儲說下．傳二</p>
	<p>齊中大夫有夷射者，禦飲於王，醉甚而出，倚於郎門。門者別跪請曰：「足下無意賜之餘隸【瀝】乎？」夷射曰叱【叱曰】：「去！刑餘之人！何事乃敢乞飲長者！」別跪走退。及夷射去，別跪因捐水郎門霑下，類溺者之狀。明日，王出而訶之，曰：「誰溺於是？」別跪對曰：「臣不見也。雖然，昨日中大夫夷射立於此。」王因誅夷射而殺之。</p>	<p>內儲說下．傳三</p>
	<p>魏王臣二人不善濟陽君，濟陽君因偽令矯王命而謀攻己。王使人問濟陽君（濟陽君）曰：「誰與恨？」對曰：「無敢與恨。雖然，嘗與二人不善，不足以至於此。」王問左右，左右曰：「固然。」王因誅二人者。</p>	<p>內儲說下．傳三</p>
	<p>費無極，荊令尹之近臣者也。卻宛新事令尹，令尹甚愛之。無極因謂令尹曰：「君愛宛甚，何不一為酒</p>	<p>內儲說下．傳三</p>

	<p>其家？」令尹曰：「善。」因令之為具於郤宛之家。無極教宛曰：「令尹甚傲而好兵，子必謹敬，先亟譴兵堂下及門庭。」宛因為之。令尹往而大驚，曰：「此何也？」無極曰：「君殆，去之！事未可知也。」令尹大怒，舉兵而誅郤宛，遂殺之。</p>	
	<p>王登為中牟令，上言於襄王曰：「中牟有士曰中章、胥已【己】者，其身甚修，其學甚博，君何不舉之？」主曰：「子見之，我將【以】為中大夫。」相室諫曰：「中大夫，晉重列也。今無功而受，非晉臣之意。君其耳而未之目邪？」襄王【主】曰：「我取登，既耳而目之矣；登之所取，又耳而目之，是耳目人絕無已也。」王登一日而見二中大夫，子【予】之田宅。中牟之人其田耘、賣宅圃而隨文學者，【邑】之半。</p>	<p>外儲說左上．傳四</p>
	<p>費仲說紂曰：「西伯昌賢，百姓悅之，諸侯附焉，不可不誅；不誅，必為殷【患】。」紂曰：「子言義主，何可誅也？」費仲曰：「冠雖穿弊，必戴於頭；履雖五采，必履之於地。今西戎【伯】昌，人臣也，修義而人向之，卒為天下患，其必昌乎？人人【臣】不以其賢為其主，非可不誅也。且主而誅臣，焉有過？」紂曰：「夫仁義者，尚所以勸以下也。今昌好仁義，誅之不可。」三說不用，故亡。</p>	<p>外儲說左下．傳三</p>
	<p>齊景公之晉，從平公飲，師曠侍坐。景公問政於師曠，曰：「太師將奚以教寡人？」師曠曰：「君必惠民而已。」中坐，酒酣，將出，又復問政於師曠，曰：「君必人？」曰：「君必惠民而已矣。」景公出之舍，師曠送之，又問政於師曠。師曠曰：「君必惠民而已矣。」景公歸，思，未醒，而得師曠之所謂。公子尾、公子夏者，景公之二弟也，甚得齊民，家富貴而民悅之，擬於公室。「此危吾位者也，今謂我惠民者，使我與二弟爭民邪？」於是反國，發廩粟</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以賦眾貧，散府（餘）財以賜孤寡。倉無陳粟，府無餘財，宮婦不御者出嫁之，七十受祿米，鬻德惠施於民也，已與二弟爭。居二年，二弟出走，公子夏逃楚，公子尾走晉。</p>	
	<p>季孫相魯，子路為郈令。魯以五月起眾為長溝，當此之為，子路以其私秩粟為漿飯，要作溝者於五父之衢而之。孔子聞之，使子貢往覆其飯，擊毀其器，曰：「魯君有民，子奚為乃之？」子路怫然怒，攘肱而入，請曰：「夫子疾由之為仁義乎？所學於夫子者，仁義也；仁義者，與天下共其所有而同其力者也。今以由之秩粟而民，不可何也？」孔子曰：「由之野也，吾以女知之，女徒未及也。女故如是之不知禮也。女之之，為愛之也。夫禮，天子愛天下，諸侯愛境內，大夫愛官職，士愛其家。過其所愛曰侵。今魯君有民，而子擅愛之，是子侵也，不亦誣乎！」言未卒，而季孫使者至，讓曰：「肥也起民而使之，先生使弟子令徒役而之，將奪肥之民耶？」孔子駕而去魯。以孔子之賢而季孫非魯君也，以人臣之資，假人主之術，蚤禁於未刑【形】，而子路不得行其私惠，而害不得生，況人主乎！以景公之勢而禁田常之侵也，則必無劫弑之患矣。</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田子方問唐易鞫曰：「弋者何慎？」對曰：「鳥以數百目視子，子以二目御之，子謹周子廩。」田子方曰：「善。子加之弋，我加之國。」鄭長者聞之【曰】：「田子方知欲為廩，而未得所以為廩。夫虛無無見者，廩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夫國亦有狗，有道之士懷其術而欲以明萬乘之主，大臣為猛狗逐而齧之，此人主所以蔽脅，而有道之士所以不用也。故桓公問管仲：「治國最奚患？」對曰：「最患社鼠矣。」公曰：「何患社鼠哉？」對曰：「君亦見乎為社者乎？樹木而塗之，鼠穿其間，堀</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穴託其中。燠之則恐焚木，灌之則恐塗地，此社鼠之所以不得也。今人君之左右，出則為勢重而收利於民，入則比周而蔽惡於君。內間主之情以告外，外內為重，諸臣百吏以為富。吏不誅則亂法，誅之則君不安，據而有之，此亦國之社鼠也。」故人臣執柄而擅禁(禦)，明為已【己】者必利，不為已【己】者必害，此亦猛狗也。夫大臣為猛狗，而齧有道之士矣，左右又為社鼠而間主之情，人主不覺。如此，主焉得無壅，國焉得無亡乎？</p>	
	<p>堯欲傳天下於舜，鯀諫曰：「不祥哉！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堯不聽，舉兵而誅鯀於羽山之郊。共工又諫曰：「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堯不聽，又舉兵而誅共工於幽州之都。於是天下莫敢言無傳天下於舜。仲尼聞之曰：「堯之知舜之賢，非其難者也。夫至乎誅諫者必傳之舜，乃其難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子之相燕，貴而主斷。蘇代為齊使燕，王問之曰：「齊王亦何如主也？」對曰：「必不霸矣。」燕王曰：「何也？」對曰：「昔桓公之霸也，內事屬鮑叔，外事屬【管】仲，桓公被髮而御婦人，日遊於市。今齊王不信其大臣。」於是燕王因益信子之。子之聞之，使人遺蘇代金百鎰，而聽其所使之。</p>	<p>外儲說右下．傳三</p>
<p>三問三對</p>	<p>衛靈公之時，彌子瑕有寵，專於為國。侏儒有見於公者，曰：「臣之夢踐矣。」公曰：「何夢？」對曰：「夢見灶，為見公也。」公怒曰：「吾聞見人主者夢見日奚為見寡人而夢見灶。」對曰：「夫日兼燭天下，一物不能當也；人君兼燭一國，一人不能壅也。故將見人主者，夢見日。夫灶，一人煬焉，則後人無從見矣。今或者一人有煬君乎？則臣雖夢見灶，不亦可乎！」</p>	<p>內儲說上．傳一</p>
	<p>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p>	<p>內儲說上．傳一</p>

	<p>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信。」「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龐恭從邯鄲反，竟不得見。</p>	
	<p>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澗深，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嬰兒、癡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闕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治【法】之無赦，由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之）？」</p>	<p>內儲說上．傳二</p>
	<p>成驩謂齊王曰：「王太仁，太不忍人。」王曰：「太仁，太不忍人，非善名邪？」對曰：「此人臣之善也，非人主之所行也。夫人臣必仁而後可與謀，不忍人而後可近也；不仁則不可與謀，忍人則不可近也。」王曰：「然則安所太仁，安【所】不忍人？」對曰：「王太仁於薛公，而太不忍於諸田。太仁薛公，則大臣無重；太不忍諸田，則父兄犯法。大臣無重，則兵弱於外；父兄犯法，則政亂於內。兵弱於外，正亂於內，此亡國之本也。」</p>	<p>內儲說上．傳二</p>
	<p>魏惠王謂卜皮曰：「子聞寡人之聲聞亦何如焉？」對曰：「臣聞王之慈惠也。」王欣然喜曰：「然則功且安至？」對曰：「王之功至於亡。」王曰：「慈惠，行善也，行之而亡，何也？」卜皮對曰：「夫慈者不忍，而惠者好予也。不忍，則不誅有過；好予，則不待有功而賞。有過不罪，無功受賞，雖亡不亦可乎！」</p>	<p>內儲說上．傳二</p>
	<p>商太宰使少庶子之市，顧反而問之曰：「何見於市？」</p>	<p>內儲說上．傳五</p>

	<p>對曰：「無見也。」太宰曰：「雖然，何見也？」對曰：「市南門之外甚眾牛車，僅可以行耳。」太宰因誡使者：「無敢告人吾所問於女（汝）。」因召市吏而誚之曰：「市門之外，何多牛屎？」市吏甚怪太宰知之疾也，乃悚懼其所也。</p>	
	<p>韓昭【侯】使騎於縣，使者報，昭侯問曰：「何見也？」對曰：「無所見也。」昭侯曰：「雖然，何見？」曰：「南門之外，有黃犢食苗道左者。」昭侯謂使者：「無敢洩吾所問於女。」乃下令曰：「當苗時，禁牛馬入人田中。固有令（入）而吏不以為事，牛馬甚多入人田中。亟舉其數上之，不得，將重其罪。」於是三鄉舉而止【上】之。昭侯曰：「未盡也。」復往審之，乃得南門之外黃犢。吏以昭侯為明察，皆悚懼其所而不敢為非。</p>	<p>內儲說上．傳六</p>
	<p>趙主父使李疵視中山可攻不也，還報曰：「中山可伐也。君不亟伐，將後齊、燕。」主父曰：「何故可攻？」李疵對曰：「其君見好巖穴之士，所傾蓋與車以見窮閭隘巷之士以十數，伉禮下布衣之士以百數矣。」君曰：「以子言論，是賢君也，安可攻之？」疵曰：「不然。夫好巖穴之士而朝之，則戰士怠於行陣；上尊學者，下士居朝，則農夫惰於田。戰士怠於行【陣】者，則兵弱也；農夫惰於田者，則國貧也。兵弱於敵，國貧於內，而不亡者，未之有也。伐之不亦可乎？」主父曰：「善。」舉兵而伐中山，遂滅也。</p>	<p>外儲說左上．傳四</p>
	<p>齊桓公將立管仲，令群臣曰：「寡人將立管仲為仲父。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東郭牙中門而立。公曰：「寡人立管仲為仲父，令曰：『善者左，不善者右。』今子何為中門而立？」牙曰：「以管仲之智，為能謀天下乎？」公曰：「能。」「以斷，為敢行大事乎？」公曰：「敢。」牙曰：「君【若】</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知能謀天下，斷敢行大事，君因專屬之國柄焉；以管仲【之】能，乘公之勢，以治齊國，得無危乎？」公曰：「善。」乃令隰朋治內，管仲治外，以相參。</p>	
	<p>齊宣王問匡倩曰：「儒者博乎？」曰：「不也？」王曰：「何也？」匡倩對曰：「博貴梟，勝者必殺梟。殺梟者，是殺所貴也。儒者以為害義，故不博也。」又問曰：「儒者弋乎？」曰：「不也。弋者，從下害於上者也，是從下傷君也。儒者以為害【義】，故不弋。」又問：「儒者鼓瑟乎？」曰：「不也。夫瑟以小絃為大聲，以大絃為小聲，是大小易序，貴賤易位。儒者以為害義，故不鼓也。」宣王曰：「善。」仲尼曰：「與其使民諂下也，寧使民諂上。」</p>	<p>外儲說左下．傳三</p>
	<p>中牟無令，晉平公問趙武曰：「中牟，晉國之股肱，邯鄲之肩髀，寡人欲得其良令也，誰使而可？」武曰：「刑【邢】伯子可。」公曰：「非子之讎也？」曰：「私讎不入公門。」公又問曰：「中府之令，誰使而可？」曰：「臣子可。」故曰：外舉不避讎，外【內】舉不避子。趙武所薦四十六人，各就賓位，其無私德若此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五</p>
	<p>甘茂相秦惠王，惠王愛公孫衍，與之間有所言，曰：「寡人將相子。」甘茂之吏道穴聞之（曰），以告甘茂。甘茂入見王，曰：「王得賢相，臣敢再拜賀。」王曰：「寡人託國於子，安更得賢相？」對曰：「將相犀首。」王曰：「子安聞之？」對曰：「犀首告臣。」王怒犀首之泄，乃逐之。</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堂谿公謂昭侯曰：「今有千金之玉卮，通而無當，可以盛水乎？」昭侯曰：「不可。」曰：「有瓦器而不漏，可以盛酒乎？」昭侯曰：「可。」對曰：「夫瓦器，至賤也，不漏，可以盛酒。雖有乎千金之玉卮，至貴而無當，漏，不可【盛】水，則人孰注漿哉？」</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今為人之主而漏其群臣之語，是猶無當之玉卮也。雖有聖智，莫盡其術，為其漏也。」昭侯曰：「然。」昭侯聞堂谿公之言，自此之後，欲發天下之大事，未嘗不獨寢，恐夢言而使人知其謀也。</p>	
<p>五對五問</p>	<p>晉文公問於狐偃曰：「寡人甘肥周於堂，卮酒豆肉集於宮，壺酒不清，生肉不布，殺一牛遍於國中，一歲之功盡以衣士卒，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文公曰：「吾弛關市之征而緩刑罰，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文公曰：「吾民之有喪資者，寡人親使郎中視事，有罪者赦之，貧窮不足者與之，其足以戰民乎？」狐子曰：「不足。此皆所以慎產也，而戰之者，殺之也。民之從公也，為慎產也，公因而迎殺之所以為從公矣。」曰：「然則何如足以戰民乎？」狐子對曰：「令無得不戰。」公曰：「無得不戰，奈何？」狐子對曰：「信賞必罰，其足以戰。」公曰：「刑罰之極安至？」對曰：「不辟親貴，法行所愛。」文公曰：「善。」明日令田於圃陸，期以日中為期，後期者行軍法焉。於是公有所愛曰顛頡，後期，吏請其最，文公隕涕而憂。吏曰：「請用事焉。」遂斬顛頡之脊，以徇百姓，以明法之信也。而後百姓皆懼曰：「君於顛頡之貴重，如彼甚也，而君猶行法焉，況於我則何有矣。」文公見民之可戰也，於是遂興兵伐原，克之。伐衛。東其畝，取五鹿。攻陽，勝號【虢】，伐曹；南圍鄭，反之陴，罷宋圍。還與荊人戰城濮，大敗荊人，返為踐土之盟，遂城【成】衡雍之義，一舉而八有功。所以然者，無他故異物，從狐偃之謀，假顛頡之脊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第二節 引用

一、 前言

內外儲說 六篇中，取材最普遍者，就是歷史故事，這些歷史故事在韓非的筆下，是被賦予了一番選擇與用意了。有些史實是直接被藉喻；有些是類比類推；有些則是依行文運思的需要，另外加渲染，虛構情節。

《韓非子》文章之修辭，自其語句言之，又採用引用之法者，此因議論立說之文，徒以敘述行文，恐不足徵信，是以欲使奇理有所依據，須摭採經史舊籍中之史實以援古證今也；或掇取古賢之名言，以印證一己之觀點，加強文章說服之力。此種修辭之法，前人稱為「引用」。

唐順之於《荊川文集·與洪方洲書》提到運用「引用」格的益處與使用原則：「文章稍不自胸中流出，雖若不用別人一字一句，只是別人字句，差處只是別人的差，是處只是別人的是也。若皆自胸中流出，則鑪錘在我，金鐵盡鎔，雖用他人字句，亦是自己字句，如《四書》中引《書》引《詩》之類是也。」¹在唐荊川的言論中，我們不難看出，在先秦典籍中，引用次數之多令人訝異。

王力先生亦曾針對「引用」格，以儒家典籍為範圍，做一研究與統計：「戰國時代，引經成為風氣。《論語》引《詩》兩次，引《書》兩次；孟子引《詩》達二十六次，此外還引《書》兩次。荀子引經更多，引《詩》竟達七十次，另外引《書》十二次，引《易》三次，此外還引「傳曰」二十次。諸子當中，引經最多的是荀子。《墨子》雖不是儒家著作，也引了幾次《詩》、《書》。」²雖王氏僅鎖定儒家經典做分析，但是足以讓我們管窺先秦時代使用引用修辭格的廣泛情形。由此可見，引用修辭格置

¹ 見唐順之《荊川文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頁128。

² 轉引自鄭子瑜《鄭子瑜修辭學論文集·論先秦諸子的修辭技巧》，(台北，書林出版社，1993年)，頁80。王力先生統計出處載於《古代漢語》與《古漢語的修辭》。

於文中的益處是不可言而喻的。

「引用」格的名稱也和其他辭格一樣，有異名實同的情形出現。³ 陳騭《文則》談到了「援引」，⁴黃師慶萱《修辭學》稱之為「引用」等。所謂「引用」，據黃師慶萱《修辭學》：「所謂重言，就是重複地位重要者之言論，以期受人重視之意思，也就是本文所稱之『引用』。」⁵又云：「語文中援用別人的話或典故、俗語等叫做『引用』。」

劉勰《文心雕龍·事類》：「事類者，蓋文章之外，據事已類義，援古以證今者也。」⁶所謂「事類」，就是引事比類，也是古時候所謂「用典」現代修辭學所謂「引用」。

董季棠《修辭析論》：「人們說話或作文時候，引用別人的語言、文字，來充實內容，增加份量，以達到說服聽者，打動讀者的效果。這種修辭法，稱為『引用』。」又云：「引用前人的故事以詮證事物，所以用典又稱為『用事』。」⁷

張仁青說：「夫典，事也。所謂典故，古之事也，亦即歷史之事也。是以典之定義，凡引證歷史中事實及前人言語入放文者，皆曰典故，前者謂之『用事』，後者謂之『用語』。」⁸

黃麗貞《實用修辭學》一書則云：「在說話或寫文章時，引取其他和本題有關的語言、文字，以充實內容、佐證或加強自己的論點、見解，或妥貼地表示自己的感情。」⁹

³ 「事類」，語出《文心雕龍·事類》：「事類者，蓋文章之外，據事以義，援古以證今者也。」（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頁42。「用典」，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凡綜探經史舊籍中的前言往行，都叫做『用典』。」（台北，洪範書局，1986年），頁82。「重言」，《莊子·寓言》：「寓言十九，重言十七，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台北，貫雅文化，1991年），頁947。呂自揚主編《歷代詩詞名句析賞探源修辭探微》：「凡在語文中明引暗用古今中外人物的言辭或俗語、諺語、俚語，及古今中外書籍裡的文辭或事件，以驗證意義、闡明事理的修辭技巧叫引用，又叫重言、事類、援引、用典、用事、用詞、引語、引話、援引、引證、引經等。」（台北，河畔出版社，2001年）

⁴ 見陳騭《文則·丙》：「凡伯刺厲之詩，而曰：先民有言。吉甫美宣之詩，而曰：人亦有言。胤侯之征，乃舉《政典》。盤庚之告，亦載遲任。或稱古人言，或稱我聞曰，是皆有所援引也。《詩》《書》而降，傳記籍籍，援引之言，不可具載。且左氏采諸國之事以為經傳，戴氏集諸儒之篇以成禮志，援引《詩》《書》，著有不法。」（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頁8。

⁵ 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94年），頁99。

⁶ 見張仁青《駢文學》，（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4年），頁138。

⁷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頁185。

⁸ 見張仁青《駢文學》，（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4年），頁95。

⁹ 見黃麗貞《實用修辭學》，（台北，國家出版社，1999年），頁。

綜述以上論點，知凡是引用前人或別人的話、文字、典故、俗語、諺語、俚語等，以證驗意義、闡明事理的就是符合援用的條件。內外儲說所徵引的史事相當多，以今所見史書而言，韓非於《左傳》、《戰國策》的史實取擇較多。「引用」的分類言人人殊，或依形式，或依內容，或依方法，或依作用，或依來源，或依大類，或依小類，各照隅隙，鮮觀衢路，¹⁰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書中的分類，如下：

- 一、就引用的來源分：直接引用、間接引用。
- 二、就引用的形成分：明引、暗引、借用、活用。
- 三、就引用的內容分：正引、反引、意引、引經、稽古、出新。
- 四、就引用的方法分：取意不取句、取意亦取句、增損原文、取其意而變其文。¹¹

《韓非子·儲說》中所引用的史事眾多，然筆者發現絕大多數使用「暗引」、「活用」、「引經」、「稽古」、「增損原文」、「取其意而變其文」各法，今茲分條例敘述如下：

二、內外儲說「引用」的類型

(一) 暗 引

依蔡師宗陽之說，引用的形成分為：明引、暗引、借引、活用四種。而所謂「暗引」：「是指語文中，不明白指出所引的文辭、言詞，出自何人、何書、何處的一種修辭技巧。」¹²黃師慶萱說：「引用時不曾指明出處者謂之暗引。」¹³董季棠解說為：「如果只有前人舊有的文句，不說明是哪本書與哪個人說的，就是暗用。」¹⁴宋陳騏在《文則》中又有「目人

¹⁰ 見蔡宗揚《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1年)，頁224。

¹¹ 同注10。頁224-235。

¹² 同注10。頁226。

¹³ 同注5。頁106。黃師慶萱又將「暗引」分為全引與略引兩種。全引即暗用一句或數句，文字不加刪改者；

略用即是暗用一句或數句，文字加以刪節更改者。

¹⁴ 同注7。頁187。

之體」、「列氏之體」等類的出現。¹⁵所說者為語文中列舉人名與姓氏的體例，並將性質相同或相異、特點人物，均加以分門別類，闡述說明一番。此以蔡師宗陽之說為據。

如 內儲說上·傳四：

趙令人因申子於韓請兵，將以攻魏。申子欲言之君，而恐君之疑己外市也，不則恐惡於趙。乃令趙紹、韓沓嘗試君之動貌而後言之，內則之昭侯之意，外則有得趙之功。

此則乃韓非引《戰國策·韓策一》「魏之圍邯鄲」之故事。然作者未指明典實取用之出處，所以是「暗引」。可看出申子身為人臣的舉措是步步為營、戰戰兢兢，深恐稍有僭越引起爭端。也說明了國君當多聽、多看；而為人臣者當懂得察言觀色，莫批逆鱗。在此又顯現出法家的一大特色 - 「權謀」。

如 外儲說左上·傳六：

晉文公攻原，裹十日糧，遂與大夫期十日。至原十日，而原不下，擊金而退，罷兵而去。士有從原中出者，曰：「原三日即下矣。」群臣左右諫曰：「夫原之食絕力盡矣，君姑待之。」公曰：「吾與士期十日，不去，是亡吾信也。得原失信，吾不為也。」遂罷兵而去。原人聞，曰：「有君如彼其信也，可無歸乎！」乃降公。衛人聞，曰：「有君如彼其信也，可無從乎！」乃降公。孔子聞而記之曰：「攻原得衛者，信也。」

此則乃韓非引《左傳》僖公廿五年 - 晉文公攻原得衛之情事。然作者未指明典實取用之出處，是「暗引」。此則強調「信」的重要。雖「原之食絕力盡矣，君姑待之。」但是君子有所為有所不為也，於是晉文公

¹⁵ 見陳騭《文則·丁八》：「文有目人之體，有列氏之體。《論語》曰：德行：顏淵、閔子騫 此目人之體也。《左氏傳》曰：殷民六族：條氏、徐氏 此列人之體也。」(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頁14。

罷兵而去。「信、人言也」、「人無信不立」、重申「信」的影響，也可看出法家對「信」的理念。

（二）活 用

所謂「活用」，是指語文中，將故事的內涵和自己的立意所在融為一體，靈活運用，不見痕跡的一種修辭技巧。¹⁶

如 內儲說上·傳二：引《左傳》昭公廿年

子產相鄭，病將死，謂游吉曰：「我死後，子必用鄭，必以嚴蒞人。夫火形嚴，故人鮮灼；水形懦，故人多溺。子必嚴子之刑，無令溺子之懦。」子產死。游吉不肯嚴刑，鄭少年相率為盜，處於崔澤，將逐以為鄭禍。游吉率車騎與戰，一日一夜僅能剋之。游吉喟然歎曰：「無蚤（早）行夫子之教，必不悔至於此矣！」

王讚源說：「子產雖不是標準的法家，卻是法家的先驅人物。」¹⁷王曉波認為：「子產是一個由『禮治』過渡到『法治』的一個政治家。」¹⁸所以可以知道子產是一位儒、法思想兼具的政治家。

鄭國是處於晉、楚之間的小國，由於爭霸，連年干戈不斷，戰火燒天，子皮薦子產為鄭國大夫，子產相簡公、定公、獻公、聲公，凡四十七年，鄭國安保無憂。

韓非生長於「強敵環伺」的韓國，所以對於子產成功治鄭典例，必定會悉心研究，以吸取前人經驗和智慧。這一歷史經驗給韓非奠下了「法」的理論基礎及在上位者須以「嚴刑蒞民」。

（三）引 經

¹⁶同注10。頁228。

¹⁷見王讚源《中國法家哲學》，（台北，，年），頁。

¹⁸見王曉波《先秦法家思想史論》，（台北，，年）頁。

所謂「引經」，是指在語文中，引用經文，來印證自己的觀點，使自己的立論更加堅實的一種修辭技巧。¹⁹

如 內儲說上·傳二：引《春秋》僖公卅三年

魯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仲尼對曰：「此言可以殺而不殺也。夫宜殺而不殺，桃李冬實。天失道，草木猶犯干之，而況於人君乎！」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子夏曰：「《春秋》之記臣弑君、子弑父者，以十數矣，皆非一日之積也，有漸而至矣。」凡姦者，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利多，利多而能殺，故明主蚤絕之。今田常之亂，有漸見矣，而君不誅。晏子不使其君禁侵陵之臣，而使其主行惠，故簡公受其禍。故子夏曰：「善持勢者，蚤絕姦之萌。」

韓非強調「勢治」。首先以天生萬物，四時運行有其定則為論，說明天地萬物，縱使是艷若桃、李之物，違反了自然界正常生態，同樣是引起抵觸的。延伸說明一國之姦者，該殺時必不可寬宥，不然終會導致篡奪之事。徵引經傳，由小而大，層層分明，提出韓非主張。

戰國時代多亂臣賊子，此以「田常」、「晏子」歷史教訓，警惕為政者當及時杜絕姦邪的萌生，免釀成大禍，為臣者勢力的坐大，都在於國君的縱容及不察，所以由史例裡歸結出作者的思想：「善持勢者，蚤絕姦之萌」。

此歷史故事也可說是「直接引用」、「明引」的用法。由於明引和直接引用的目的是為了增強語言文字的權威力量²⁰，以達言簡易賅之境界，²¹此讓我們更可看出作者的對於主張「勢治」的堅持。

¹⁹ 同注 10。頁 231。

²⁰ 見成偉鈞、唐仲揚、向宏業《修辭通鑑》，（台北，建宏出版社，1996年），頁 579。

²¹ 同注 12。

(四) 稽 古

所謂「稽古」，是指在語文中，用古人事跡、故事而不用原文的一種修辭技巧。稽古又叫稽引、徵古。其作用在於借用古人的事跡、故事來說明某種道理，抒發自己的感情，增加說服力和感染力。²²

如 內儲說上·傳三：

吳起為魏武侯西河之守，秦有小亭臨境，吳起欲攻之，不去甚害田者，去之，則不足以徵甲兵。於是乃倚一車轅於北門之外，而令之曰：「有能徙此於南門之外者，賜之上田上宅。」人莫之徙也。及有徙之者，還賜之如令。俄又置一石赤菽於東門外，而令之曰：「有能徙此於西門之外者，賜之如初。」人爭徙之。乃下令曰：「明日且攻亭，有能先登者，仕之國大夫，賜之上田上宅。」人爭趨之。於是攻亭，一朝而拔之。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引《左傳》僖公廿八年，晉文公斬顛頡一事。

晉文公問於狐偃曰：「然則和如足以戰民乎？」狐子對曰：「令無得不戰。」公曰：「無得不戰奈何？」狐子對曰：「信賞必罰，其足以戰。」公曰：「刑罰之極安至？」對曰：「不辟親貴，法行所愛。」文公曰：「善。」明日，令田於圃陸，期以日中為期，後期者行軍法焉。於是公有所愛者曰顛頡，後期，吏請其罪，文公隕涕而憂。吏曰：「請用事焉。」遂斬顛頡之脊以徇百姓，以明法之信也。而後百姓皆懼曰：「君於顛頡之貴重如彼甚也，而君猶行法焉，況於我則何有矣。」一舉而有八功，所以然者無他故異物，從狐偃之謀，假顛頡之脊也。

²²同注10。頁231-232。

「是非」是價值的判斷或價值取向；「賞罰」則是行法的兩大動源。韓非「信賞必罰」的理念，有得自「歷史教訓」；也有得自歷史故事，及前輩法家之思想。錢穆說：「考其行事，李悝、吳起之遺教為多。」²³商鞅變法亦用了一招「移木賞金」之計，乃效法吳起的「徙車轅賜田宅」之故技重施。從而想到《論語》：「足食、足兵、民信之矣。」此三件事何者不可去之？「民信」。外儲說左上·經六：「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強調「信」的威重，說明以「賞罰」為臣民的價值標準，也就是以「法」作為臣民形位的準則，所以「信賞」「法立」之於百姓及所造成的影響深遠的。然天子犯法與庶民同罪，而「常貴其所以亂而賤其所以治」，所以晉文公斬顛頡，以示法不阿所貴，於是百姓從命，百官蹈法，一舉而大事成矣。「必罰」「誅必」乃是國君維護威勢把持政權的一把鎖鑰。

（五）增損原文

所謂「增損原文」，是指在語文，引用原文時增減文字，但文意不變的一種修辭技巧。²⁴

如 內儲說上·傳一：引《戰國策·魏策》-「龐蔥與太子質於邯鄲」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龐公從邯鄲反，竟不得見。

韓非引《戰國策·魏策》-「龐蔥與太子質於邯鄲」，「三人成虎」典故，以明眾口鑠金，輿論力量之可怕。不禁想到「曾子殺人」一事，曾子又何嘗殺人？但是積非成是，黑的也變成白的，最後，曾子母親也

²³ 見錢穆《先秦諸子繫年·商鞅考》，（香港大學出版社，1956年），頁227。

²⁴ 同注10。頁234。

不得不信自己的孩子殺人了。強調所處環境的重要，而國君是否有清明之智慧判斷佞臣和讒誣之言！難怪墨子悲染絲 - 「染蒼則蒼，染黃則黃」，在上位者豈可不慎哉？

三、內外儲說「引用」修辭的特色

（一）就作品的美感效果而言

1.具對比之美意豐厚深遠，材料多樣，輻輳並呈

儲說 在用字上為達精簡，意義豐盛的目的，故為文每多運用「引用」修辭技巧，使文句簡短易讀，並啟發讀者的聯想，讓讀者一看便知道這一事一語都深深的包含了作者為文目的及用心。

如 內儲說上·傳一：

衛嗣君重如耳，愛世姬，而恐其皆因其愛重而壅己也，乃貴薄疑以敵如耳，尊魏姬以耦世姬，曰：「以是相參也。」嗣君知欲無壅，而未得其術也。夫不使賤得議貴，下必坐上，而必待勢重之鈞也，而後敢相議，則是益樹壅塞之臣也，嗣君之壅乃始。

韓非首先對嗣公防壅塞一事做敘述，進而對嗣公的防壅塞之道提出評論。文中「貴」、「賤」、「上」、「下」均為對比之辭，藉此規誡韓王以前人為鏡。如 內儲說下·傳三：「以為季新也，因誅之。季辛與爰騫相怨，司馬喜新與季辛相惡，因微令人殺爰騫，中山之君。」知 儲說 引用成辭語、典故甚多，頗為多樣化。

2.兼格的使用

引用的修辭格式是 內儲 的一大特色。可是 內儲 卻常與「排比」、「映襯」、「類疊」等修辭手法一起連迭並用，以產生不同的效果。

如 內儲說上．傳三：

齊王問於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罰之為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

又是「設問」、「譬喻」的修辭連用。不但強調作者言之有據外，由於運用「設問」修辭手法，使得文意上產生了詭譎氣氛及心理上巧妙的變化，一問一答中突顯了作者以為國君為政之道當如是；使用了「譬喻」修辭，使得整段所強調「權術」、「勢治」的意思更加分明，所謂「忠臣」、「仁君」無他，自是建立在「賞罰分明」上而已！將君臣關係說得很冷靜、很殘酷，卻也真確。

（二）就作品的內容而言

1. 證明論點

引用往聖先賢之經典名句，乃至集體智慧所成之俚諺成語，用以印證一己之觀點或理論，既可強化其可信度與說服力，更重要者乃在能以片言隻字，表達豐富的意蘊與情思，達到寓繁於簡，不言而喻的功效。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魯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子夏曰：「《春秋》之記臣弑君、子弑父者，以十數矣，皆非一日之

積也，有漸而至矣。」 故子夏曰：「善持勢者，蚤絕姦之萌。」

以寓繁於簡寫作技巧，強調「勢治」重要。該殺而不殺，當誅卻不誅，在位者危矣。姦佞之長，源於「漸」。所以明主當決絕、果敢、睿智，當殺則殺，不可有「婦人之仁」之心。擅用國君的「勢」、「威權」，如此則國安民順。

2. 以舊經驗喚起新知識

引用的特殊性即為以舊有的格句、史事等，如典籍、前人已說過的言語諸如此類，所以可稱為舊經驗。由於使用引用，必須援引大家所熟悉與信服之事、話語，作者如能夠加以鎔裁鍛鍊與文意合為一體，無斧鑿痕跡，以獨到的行文方式，讓讀者注意作者引用的目的。²⁵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 「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今邯鄲之去魏也遠於市，議臣者過於三人，願王察之。」

韓非以「三人成虎」的故事，說明輿論積非成是的恐怖，警惕國君須智慧清明，勿聽讒言。在一次又一次的「設問」修辭法之下，徇徇導出本意誘使國君定心、明性、思慮，看出作者用心之真切。

3. 藉古觀今，準得形失

布魯格（W Brugger）說：

²⁵同注10。頁234。

Experience 經驗

通常，經驗是指由人對事的許多交往而得的知識，我們的一切原始概念均由經驗而生；以這一意義而言，一切思想均與經驗有關，尤其是有關事物存在的認識，或者直接由經驗而生，或者由經驗推斷而知。

Empiricism 經驗論，經驗主義

經驗論或經驗哲學，就是認為經驗是唯一知識源流的一種看法。

毫無疑問地我們所有的知識都是由經驗開始，並且以某些方式受到經驗的限制。²⁶

由此定義可確知，知識的源流在經驗，經驗是思想的基礎，一切思想都與經驗相關。韓非徵史廣博，其目的無非是想藉古觀今，在這紛擾的亂世能不驚，欲借古人手段以行己意，借古人經驗以為自己的智慧罷了！

如 內儲說上·傳三：

李悝為魏文侯上地之守，而欲人之善射也，乃下令曰：「人之有狐疑之訟者，令之射的，中之者勝，不中者負。」令下而人皆疾習射，日夜不休。及與秦人戰，大敗之，以人之善射也。

由前人之故事中獲取教訓，或獲致啟示做為殷鑑，並從中提煉出精華，形成自己的思想。韓非從此則故事中，擷取「信賞必罰」之理，更深層的道理是「法立」的重要，而這都是韓非承襲儒、法家大統的思想。韓非以為「信賞必罰」即是「術」的應用。

4.軌前循後，記功司過，彰善癉惡

如 外儲說左上·經二：

²⁶ 羅根澤編著《古史辨》第四冊，由墨子引經推測儒墨兩家與經學之關係，（台北，明倫出版社，1970年）頁281，

人主之聽言也，不以功用為的，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不以儀的為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人主之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之爭年也。是以言有纖察微難，而非務也；故乘、惠、宋、墨皆畫策也。論有迂深闊大，非用也；故魏、長、瞻、陳、莊，皆鬼魅也。行有拂難堅確，非功也；故卞、鮑、介、墨翟，皆堅瓠也。且虞慶誦匠而屋壞范且窮工而弓折。是故求其誠者，非歸餉也不可。

韓非思想的方法論，其中包括了兩種方法：其一是「循名實」，也就是「徇名則實」。其意義是國君要懂得依據「名」去則求實際的「實」。名實相符為「是」，名實不相符為「非」；其一是「參驗」，就是檢驗或驗證。要國君知道依據檢驗或驗證的方法去審查「言辭」的對錯。言辭的對錯即是言辭的可行性。並將人性觀擴充到政治理論，與政治相融合。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三：

人為嬰兒也，父母養之簡，子長而怨。子盛壯成人，其供養薄，父母怒而誚之。子父，至親也，而或怨或譙者，皆挾相為，而不周於為己也。夫買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美食。調錢布而求易者，非愛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耨者且熟云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盡功而正畦陌者，非愛主人也，曰：如是，羹且美，錢布且易云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而必周於用者，(人)皆挾自為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作者以「功利」的角度切入，說明人性的自私自利。此自私自利之心不僅是君、臣之間如此，庸客、主人之間如此，縱使父子天性之親

亦如此。作者將整個人世的一切活動愛憎全歸之於「自私心」、「利」，令讀者讀之有股不寒而慄驚嚇。然而這正是法家治國之標的。

四、小 結

儲說 六篇中，取材最普遍的是歷史故事。而這些歷史故事在作者的筆下，是被賦予了色彩的、生命的角色 - 有些是被直接借喻；有些是被類比類推的；有些則是依行文構思的需要，而加以渲染虛設的情節結構。然這些都是韓非取材於歷史事件運思、融材時所使用的手段與習慣。因其主觀的心理，與有目的性的經營組織，加之刻意的描寫以致產生對歷史解釋與歷史事實之間糾合的描述，故產生了在人、事、物、地與史實內符不盡相符之地方，似是在所難免阿！

歷史是一面鏡子，是人類生命行旅的實記，更是人類經驗的聚合，所以在「記功司過，彰善癉惡」的目的下，歷史對於人生及現實，均能產生積極而正面的勸誡作用。韓非擷取史事以做為學說論據、或評斷史事、或洞明時事癥結、或臧否歷史人物，強烈的表現出「即事言理」、「寓論斷於敘事」的思想特色，其徵引史事，匯聚了大量史例，彰顯了欲以「鑑古觀今」、「準得形失」、「軌前轍後」的政治色彩，隱隱然有一股與歷史洪流抗爭的、莊嚴的、肅穆的使命感。

《韓非子》書中春秋古籍的痕跡事頗多的，然而韓非文章中的史料來源，今已無法考察了。但是我們可以了解到他閱讀過各國的《春秋》，掌握了豐富的史料。當代學者周勳初、林金龍先生認為《韓非子》書本身即具有史料的價值，他所記載的許多歷史事件，可以補史書之不足，呈現古代史學領域內的一些原始面貌。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原 典
暗 引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吾聞古者有夔一足，其果信有一足乎？」 外儲說左下．傳二	《山海經．大荒東經》
活 用	「叔孫相魯，貴而主斷」。 內儲說上．傳一	《左傳》昭公四、五年
	子產相鄭將死，教游吉以嚴蒞位。 內儲說上．傳二	《左傳》昭公廿年
	胥僮、長魚矯進言晉厲公誅殺三卿，厲公為諸卿所弑。 內儲說下．傳一	《左傳》成公十七、八年
	魯三桓逐昭公死於乾侯。 內儲說下．傳二	《左傳》昭公廿五年； 《春秋》昭公卅二年
	齊中大夫夷射因無禮於別者而被其計殺。 內儲說下．傳三	《左傳》定公二、三年
	費無極計殺卻宛。 內儲說下．傳三	《左傳》昭公廿七年
	驪姬殺申生而立奚齊。 內儲說下．傳五	《左傳》僖公四年、莊公廿八年； 《春秋》僖公五年
	衛州吁殺君奪政。 內儲說下．傳五	《左傳》隱公三、四年
	楚商臣弑父。 內儲說下．傳五	《左傳》文公元年
	齊田成弑簡公而奪政。 內儲說下．傳五	《左傳》哀公十四年
	蔡女蕩舟為齊桓公所出，齊桓公怒而伐蔡。 外儲說左上．傳三	《左傳》僖公三、四年
	晉文公攻原得衛。 外儲說左上．傳六	《左傳》僖公廿五年
	晉文公出亡，箕鄭挈壺餐而從。 外儲說左下．傳二	《左傳》僖公廿五年
	孟獻子以節儉獲令聞。 外儲說左下．傳五	《左傳》襄公十五年

	解狐薦其讎於晉侯。 外儲說左下 . 傳五	《左傳》襄公三年
	齊景公與晏子游於少海，登柏寢之台。 外儲說右上 . 傳一	《左傳》昭公廿六年
	衛君因周行人問其號而易名。 外儲說左下 . 傳三	《左傳》僖公十八年
	張儀、惠施為魏國是否合秦、韓之力伐齊、楚，或習兵修好，惠施力諫其君「劫主者失其半者也」之理。 內儲說上 . 傳一	《戰國策 . 魏策一》「張子儀以秦相魏」
	江乙為魏王使荊。 內儲說上 . 傳一 州侯相荊，左右為之隱。 內儲說上 . 傳一	《戰國策 . 楚策一》「江乙為魏使於楚」
	侏儒以夢 為喻諫衛靈公一事。 內儲說上 . 傳一	《戰國策 . 衛策》「魏靈公近雍疽彌子瑕」
活用	衛嗣公以五十金買胥靡，魏王載而往，徒獻之。 內儲說上 . 傳二	《戰國策 . 宋魏策》「衛嗣君時胥靡逃之魏」
	申不害以趙紹、韓沓試君之動貌而後進言。 內儲說上 . 傳四	《戰國策 . 韓策一》「魏之圍邯鄲」
	三國兵至函，秦王與樓緩公子汜共議退兵之計。 內儲說上 . 傳四	《戰國策 . 秦策四》「三國攻秦，入函谷」
	州侯相荊，貴而主斷。 內儲說下 . 傳一	《戰國策 . 楚策》「江乙為魏使於楚」
	大成午教申不害得韓、趙二利。 內儲說下 . 傳二	《戰國策 . 韓策一》「成午從趙來」
	鄭袖計害美人，使之見鼻。 內儲說下 . 傳三	《戰國策 . 楚策四》「魏王遺楚王美人」
	嚴遂令人刺韓鬼，兼中哀侯。 內儲說下 . 傳五	《戰國策 . 韓策二》「韓鬼相韓，嚴遂重於君」
	楚王欲扶甘茂相秦，干象力諫應舉共立相秦。 內儲說下 . 傳六	《戰國策 . 楚策一》「楚王問於范環」
	趙主父使李疵視中山，因其君禮賢好士，因而伐之。 外儲說左上 . 傳四	《戰國策 . 中山策》「主父欲伐中山」
	郭敬君請齊王自理終歲之計，吏盡揄刀削其押券升	《戰國策 . 齊策一》「郭

	石。	靖君謂齊王曰」
	申子欲請仕其從兄，昭侯以申子之言前後矛盾責之。 外儲說左上．傳五	《戰國策．韓策一》「申子請仕其從兄官」
	魏文侯與虞人期獵不失信。 外儲說左上．傳六	《戰國策．魏策一》「文侯與虞人期獵」
	靖郭君欲知王所立之夫人因獻玉珥視美珥之所在勸王立以為夫人。 外儲說右上．傳二 薛公欲知王所欲立夫人，獻玉珥，視美珥所在，勸王立以為夫人。 外儲說右上．傳二	《戰國策．楚策》「楚王后死」 《戰國策．齊策三》「齊王夫人死」
	甘茂竊聽秦王之語，誣害公孫衍而逐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戰國策．秦策二》「甘茂相秦」
	蘇代以齊國之事為喻，潘壽以堯舜禪讓之事為說，使燕王寵信子之，並以國讓與子之。 外儲說右下．傳三	《戰國策．燕策一》「燕王噲既立」
引經	魯哀公問於仲尼曰：「《春秋》之記曰：『冬十二月，實霜不殺菽。』何為記此？」 內儲說上．傳二	《春秋》僖公卅三年
稽古	晉文公與咎犯盟於河。 外儲說左上．傳三	《左傳》僖公廿四年
稽古	宋襄公與楚人戰，宋敗，襄公傷股而亡。 外儲說左上．傳五	《左傳》僖公廿二、三年
稽古	晉文公斬顛頡一事。 外儲說右上．傳三	《左傳》僖公廿八年
增減原文	龐恭以三人言市有虎為喻，勸魏王不要聽信讒言。 內儲說上．傳一	《戰國策．魏策二》「龐蔥與太子質於邯鄲」

第三節 譬喻

一、前言

譬喻是對感知過程中產生的某種聯想，式作家通過敘事、寫人、會景、抒情，創造藝術形象的重要方法；聯想即見到甲而想到乙，是一種心理活動。

譬喻，也叫做比喻，又名譬、比、打比方，《論語·雍也》、《墨子·小取》稱為「譬」，《文心雕龍·比興》叫做「比」、我們通常說：「打比方」。

我國古書上談到「譬喻」一詞的意義，似以《墨子·小取篇》：「辟也者，舉也物而以明之也。」為最早。「辟」就是譬，「物」即他物，墨子以為譬喻，是以他物說明此物。《荀子·非相篇》云：「談話之術，矜莊以蒞之，端誠以處之，堅彊以持之，分別以喻之，譬稱以明之。」王符潛《夫論·釋難篇》云：「夫譬喻也者，生於直告知不明，故假物之然否以彰之。」其對於譬喻的意義及功用，都有所補充。由於時代的進步，到了南宋「譬喻」研究，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將「譬喻」分類的首推梁朝劉勰《文心雕龍》，至宋陳騭《文則》一書，更分「譬喻」為十類：直喻、隱喻、類喻、詰喻、對喻、博喻、簡喻、詳喻、引喻、虛喻，區分雖詳細，但稍嫌瑣碎。¹近人陳望道《修辭學發凡》中，依「譬喻」基本型式，將其分為三類，²後出轉精，分類喻見詳細。³

漢代劉向《說苑》記載了這麼一則故事：謂惠子曰：「惠子之言事也，善譬，王使無譬，則不能言矣。」王曰：「諾。」明日見，謂惠子曰：「願先生言事，則直言耳，無譬也。」惠子曰：「今有人於此，而不知彈者。」曰：「彈之狀何若？」應曰：「彈之狀如彈，則諭乎？」王曰：「未

¹ 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75年)，頁227-228。

² 見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頁76-84。

³ 《漢語修辭格大辭典》分為二十二類；蔡宗陽《譬喻的分類》《中國學術年刊》分為四十五類。

諭也。」於是更應曰：「彈之狀如弓，而以弓為弦，則知乎？」王曰：「可知矣。」惠子曰：「夫說者：固以其所知，諭其所不知，而使人知之，今王曰『無譬』，則不可矣。」王曰：「善。」⁴

一般將「譬喻」劃分為修辭學領域內，由《荀子·非相篇》：「談說之『術』(術可做技法、技術解)」矜莊以蒞之，端誠以處之，堅彊以持之，分別以喻之，譬稱以明之」，和上面惠子的故事，說明了譬喻的重要性，其有畫龍點睛之效，以其所知，喻其所不知，正是譬喻的功用。

黃師慶萱：「譬喻是一種『借彼喻此』的修辭法，凡二件或二件以上的事物中有類似之點，說話作文時運用『那』有類似點的事物來比方說明『這』見式的，就叫譬喻。」⁵

歸有光云：「詩有比有興，比者，以彼物比此物；興者，以彼物興起此物也，體雖有二，而喻之意則同。」⁶

許恂儒：「比興之義，猶言譬喻，題目是說甲，而作者先借乙做譬喻，詞意明明說彼，而主腦卻暗中說此。」⁷

董季棠：「譬喻能使未知的事物，顯出清晰的形象，使人明曉；能將抽象的理論，成為具體的概念，叫人接受；能使微妙的情緒，化作感人的力量，引人共鳴。」⁸

陳望道《修辭學發凡》：「思想的對象同另外的事物有了相同類似點，文章上就用那另外的事物來比擬這思想的對象的，名叫譬喻。」⁹

錢基博《中國語文研究讀韓非子》說：「博喻似小說。」張志公以為比喻就是打比方。¹⁰

綜合以上的定義可知，譬喻是以聯想的方式連結二件事物的相似點作比方。而文學的本質特徵在形象性，而論辯文是著重於語言形象性，

⁴ 見劉向《說苑》，(台北，中華書局，1977年)，頁4。

⁵ 同注1。頁197。

⁶ 見歸有光《文章指南》，(台北，廣文書局，1972年)，頁6。

⁷ 見許恂儒《作文百法》，(台北，廣文書局，1981年)，頁31。

⁸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益智書局，1981年)，頁33。

⁹ 見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頁77。

¹⁰ 見張志公等編著《語法與修辭下冊》，(台北，新學識，1997年)，頁402。

則譬喻是語言形象性之一。我國古代文學家都很重視「喻」，因為這能增加文學作品的形象性，而且作品構思巧妙，聯想豐富，也能使人增加閱讀上的愉快。因此陸機《文賦》將「言拙而喻巧」的作品，仍然認為可取的成功作品。鍾嶸《詩品》評顏延之曰：「情喻淵深。」¹¹論說文固然以正面深論為主，但為加強說服力，不能沒有證據，為幫助瞭解，則不能沒有比喻，用在深刻而不易體會的理論上較之反覆申論，其效果可能有過之而無不及。有的事情，在眾人是非莫辨，混沌不清之際，列舉一譬喻，而事理顯明，世人釋疑。

《韓非子》是論辯散文的翹楚者，而其中最常用的是譬喻。善夾議夾敘，故每於議論一個道理之前後，為幫助瞭解，則不能沒有譬喻，用在深刻而不易領悟的理論上，較之反覆申論效果有過之而無不及。而所謂「以異顯同」是構成譬喻的基礎，要譬喻的事物是兩個不同而又有相似之處的事物。¹²《韓非子》常常用譬喻來說明，而這些譬喻多是一般人日常生活中所能經歷到的事物就近取譬，且富獨創性，新穎感，而取材平實，不尚玄奇，都很妥貼真實。「寓言是譬喻的具體描寫」，內外儲說十之八、九是寓言，故本文便是要探討作者如何運用「譬喻」修辭技巧？其作品透過修辭技巧，所呈現出何種藝術特色及內心情感世界和自我形象？再就內外儲說「譬喻」運用手法加以分類，並就其內容和形式上探析作者運用「譬喻」所造成的文章特色。

二、內外儲說「譬喻」的類型

（一）依「譬喻」結構而論

1. 明喻

「明喻」有喻體、喻詞、喻依，讓人很容易看出喻體和喻依之間的

¹¹ 見周勛初《寓言漫談》（江蘇，人民出版社，1980年），頁143。

¹² 見王希杰編《修辭文薈》，（江蘇，教育出版社，1988年），頁287。

相似點，喻意是既清楚又直接的表達。¹³ 宋人陳騏稱此種為「直喻」。《漢語修辭格大辭典》：「明喻（直喻）用『像』等喻詞聯結本體與喻體，以表明相似關係的比喻，即比較明顯地打比方。這種比喻必須具備兩個條件：一是本體、喻體和喻詞三者缺一不可；二是喻詞必須是『像』、『如』、『似』、『猶若』、『如同』、『好比』、『彷彿』等明顯性喻詞。」¹⁴

明喻形式結構如下：

喻體 + 喻詞 + 喻依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齊有居士田仲者，宋人屈穀見之，曰：「穀聞先生之義，不恃仰人而食。今穀有巨瓠，堅如石，厚而無竅，獻之！」仲曰：「夫瓠所貴者，謂其可以盛也。今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吾無以瓠為也！」曰：「然，穀將欲棄之。今田仲不恃仰人而食，亦無益人之國，亦堅瓠之類也。」

葫蘆之所以可貴在於它可以盛水。如果葫蘆皮厚無從穿孔，堅硬如石，便不能剖以為瓢裝東西了。以厚而無竅之堅瓠，來諷勸田仲，縱使有高超的原則可守，若無益於國於人者，就像這巨大堅厚的葫蘆一般無用啊！將田仲的固執堅守，比擬成「石頭」；將田仲的才能比擬成「巨瓠」，用一「如」自實是妙哉！而田仲的隱居，不禁想起在首陽山的伯夷、叔齊。屈穀運用譬喻方式表達了瓠之可貴，誠如人之可貴，在於可「用」，委婉中見真智慧。

¹³ 同注1。頁231。

¹⁴ 唐松波、黃建霖《漢語修辭格大辭典》，（台北，建宏出版社，1996年），頁2。

2. 隱喻

又名「暗喻」，「隱喻」是保有喻體、喻依的結構，而喻詞由繫辭「是」、「為」等代替和明喻最大不同的地方就是喻詞的部分，比明喻的結構更為緊切。即如陳望道所言：「隱喻是比明喻更進一步的譬喻。正文和譬喻之間的關係，比之明喻更為緊密。」¹⁵董季棠《修辭析論》提到：「不是說它向什麼，而是說它是什麼。正文和譬喻之間有一個繫辭『乃』（是）字，使兩

者緊密相連。不過文言裡的『乃』字往往是省略的。」¹⁶又言：「明喻在形式上只是相類的關係，隱喻在形式上卻是相合的關係。」¹⁷由此可知「隱喻」等於「甲就是乙。」

隱喻形式結構如下：

喻體 + 喻詞 + 喻依

（是、為、於等繫辭）

如 外儲說右下·經一：

賞罰共，則禁令不行。何以明之？明之以造父、於期。子罕為出彘，田恆為圃池，故宋君、簡公弑。患，在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竅之共琴也。

子罕執行刑罰，好比大豬突然衝出，使造父駕車失去控制；田恆施

¹⁵ 同注9。頁81。

¹⁶ 同注8。頁36。

¹⁷ 同注9。頁81。

惠於民，好比以田園的水飲渴馬，使於期無法駕馭。以「子罕」、「田恆」為喻體，以「為」當喻詞，喻依是「出彘」、「圃池」。結果是宋君、簡公被篡弒。前後呼應，強調君臣賞罰不共。

3.略 喻

「略喻」只有喻體和喻依。¹⁸董季棠《修辭析論》：「正文和譬喻之間，沒有譬喻詞，也沒有繫詞，但它確是譬喻。」¹⁹沈謙《修辭學》：「『略喻』的基本構成方式是甲（喻體）-乙（喻依）。譬喻的組成成分-喻體、喻詞、喻依三者之中，省略了喻詞，不過，喻體與喻依在形式上仍如明喻同樣屬於類似的關係，而非隱喻的結合關係。」²⁰由於喻詞的省略，使得喻體和喻依之間更加緊密的結合，且有對應勻襯的特色。

略喻形式結構如下：

喻體 + 喻依（省略中間的喻詞）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夫不處勢以禁誅擅愛之臣，而必德厚以與下齊行以爭民，是皆不乘君之車，不因馬之利，舍車而下走者也。

¹⁸ 同注 1。頁 235。

¹⁹ 同注 8。頁 36。

²⁰ 見沈謙《修辭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1996年），頁 24。

以「國家」為喻依，比擬為國君的車架；將「權勢」當作喻依，比擬成國君的駟馬。言國君不運用權勢，以禁止並誅殺擅權的官吏，又極端任勢，將與臣屬爭民用利。句中省略了「喻詞」，然作者在行文表意，仍暢達無礙，使文句更加俐落簡潔。

4.借 喻

黃師慶萱《修辭學》：「凡將『喻體』、『喻詞』省略，只剩下『喻依』的，叫做『借喻』。」²¹張志公：「本體事不出現，直接將喻體當作本體來敘述的一種比喻。本體雖不在句中出現。而本體與喻體的相似關係卻非常明顯。」²²董季棠《修辭析論》：「借喻是正文沒有了，譬喻詞、繫詞當然也沒有了，只留下一個譬喻來代表一切。」²³所以「借喻」，就是一個文句只留喻依，故其意含蓄隱曲，要讀者抽絲剝繭，才易明白。也因為期婉轉曲折，不易使人一眼即明瞭，更可讓讀者知道作者豐富的想像力及其作品的藝術性。陳望道《修辭學發凡》說：「其譬喻格式的正文和譬喻的關係更為緊密」，但這裡的借喻又不可和借代混唯一談，因為借代是指在談話或行文中放棄通常使用的本名或語句不用，而找其他的名稱或語句替代。而借喻中，雖沒有喻體、喻詞，但它是連貫在前後語意中，藉由它讓讀者對文意有更進一步的體會。

借喻形式結構如下：

喻依（省略了喻體、喻詞）

²¹ 同注 1。頁 237。

²² 同注 10。頁 405。

²³ 同注 8。頁 36。

如 外儲說左下·傳四：

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

以兼格「頂針」方式，強調「蟻」、「蠅」驅之不盡；以「排比」、「類疊」手法加強「喻依」的重要性及所比擬的主體存在。國君若用權位利祿手段吸引官吏賣命，就好像是拿塊肉來除去螞蟻，螞蟻未除，反而更多；就好比適用於來驅逐蒼蠅，蒼蠅未去，反而越來越多。將喻體的「權勢」隱藏，又將喻詞省去，只餘「喻依」-「肉」、「魚」。不但未見文意有未妥之處，相對的可見作者之用心處。「魚」、「肉」都是甘美之物，有如權勢之迷人，作者將喻體隱而未見，更深切的令人感受到「賞」、「罰」分明之重要。所以「因能授官，因功予祿」之原則，對一位在位者是很重要的。況「權勢」運用得當否亦在這寸心之間。

5. 「詳喻」、「博喻」、「合喻」

「詳喻」是「須假多辭，然後義顯。」²⁴ 蔡師宗陽「修辭格」的辨析原則與命題技巧 中說道：「喻旨，原做『意旨』。²⁵ 黃師慶萱認為『喻體』、『喻詞』、『喻依』、『意旨』似者齊全，叫做詳喻。」而蔡師宗陽將「意旨」改為「喻旨」，他依朱自清之說潤改，以求符合「譬喻」的特色。並說：「『喻體』、『喻詞』、『喻依』三者都有喻字，若『意旨』改為『喻旨』也都有『喻』字，比較符合譬喻的特點。」²⁶

詳喻形式結構如下：

喻意 { 喻體 + 喻詞 + 喻依 }

²⁴ 見陳騭《文則》，(台北，莊嚴出版社，1979年)，頁13。

²⁵ 見朱自清《略讀指導舉隅·唐詩三百首指導大概》，(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9年)，頁91。

²⁶ 見蔡師宗陽「修辭格」的辨析原則與命題技巧《中等教育》第45期第6卷。

如 外儲說右下·經一：

賞罰共，則禁令不行。何以明之？明之以造父、於期。子罕為出彘，田恆為圃池，故宋君、簡公弑。患，在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竅之共琴也。

子罕執行刑罰，好比大豬突然衝出，使造父駕車失去控制；田恆施惠於民，好比以田圃的水飲渴馬，使於期無法駕馭。以「子罕」、「田恆」為喻體，以「為」當喻詞，喻依是「出彘」、「圃池」。結果是宋君、簡公被篡弑。前後呼應，強調君臣賞罰不共，喻意甚明矣。

「博喻」又稱為「連比」，用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喻依譬喻形容同一喻體，如此用不同角度反複設喻，頗能加強語義，增添氣勢，使文氣更盛，說服力更強。²⁷

如 內儲說下·傳一：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古之人難正言，故托之於魚。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君。故曰：「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以「淵池」、「魚」為喻依；「權勢」、「國君」為喻體。在說明權勢這種東西好比君主的淵池，而君主就好比淵池中的魚。魚離開了淵池，就再也無從得到；君主喪失了權力，而讓臣下取得，就再也無從收回。古人不好明講，所以拿魚來做比喻。以兩個喻依反覆深論形容國君之勢不可失，使得文意為之加深加重。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夫不處勢以禁誅擅愛之臣，而

²⁷同注20。

必德厚以與下齊行以爭民，是皆不乘君之車，不因馬之利，舍車而下走者也。

以「國家」為喻依，比擬為國君的車架；將「權勢」當作喻依，比擬成國君的駟馬。言國君不運用權勢，以禁止並誅殺擅權的官吏，又極端任勢，將與臣屬爭民用利。句中省略了「喻詞」，然作者在行文表意，仍暢達無礙，使文句更加俐落簡潔。

「合喻」又稱「混喻」，是指在同一語境下，混合運用兩種或同時運用兩種相同譬喻的修辭手法。²⁸

如 外儲說左上·經六：

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文意在說明「信」一事之重要。文中以明喻方式，舉「曾子殺彘」一事，具體言明小信立則大信立。繼之以借喻翻例方式，舉證了「厲王擊警鼓」、「李悝謾兩和」加以驗證，強調「明主積於信」。

（二）依「譬喻」喻依的對象而論

一、顯於人者

（1）、譬喻人在前，申敘事理在後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²⁸ 見蔡宗陽《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1年）頁163-189。

孔子曰：「為人君者猶盂也，民猶水也，盂方水方，盂圓水圓。」

強調了「風行草偃」之理。以「人君」、「民」為喻體，喻詞「猶」，喻依是「盂」、「水」。喻意明確，簡潔有力，隱約中亦露著法言嚴刑峻罰的冷味兒。

（2）、申敘事理在先，譬喻人在後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田恆設慈愛，明寬厚。簡公以齊民為渴馬，不以恩加民，而田恆以仁厚為圃池也。

一曰可造父為齊王駙馬，以渴服馬，百日而服成，請效駕齊王。王曰：「效駕於圃中。」造父驅車入圃，馬見圃池而走，造父不能禁。造父以渴服馬久矣，今馬見池，驛而走，雖造父不能治。今簡公之以法禁其眾久矣，而田恆利之，是田恆傾圃池而示渴民也。

一曰：王子期為宋君為千里之逐，已駕，察手吻文且發矣，驅而前，輪中繩，引而卻之，馬掩跡；拊而發之，彘逸出於竇中，馬退而卻，筭不能進前也；馬驛而走，轡不能止也。

一曰：司城子罕謂宋君曰：「慶賞賜予者，民之所好也，君自行之；誅罰殺戮者，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於是戮細民而誅大臣，君曰：「與子罕議之。」居期年，民知殺生之制於子罕也，故一國歸焉。故子罕劫宋君而奪其政，法不能禁也。故曰子罕為出彘，而田恆為圃池也。

子罕執行刑罰，好比大豬突然衝出，使造父駕車失去控制；田恆施惠於民，好比以田圃的水飲渴馬，使於期無法駕馭。以「子罕」、「田恆」為喻體，以「為」當喻詞，喻依是「出彘」、「圃池」。結果是宋君、簡公被篡弑。申敘事理在先，譬喻人在後，前後呼應，強調君臣賞罰不共，喻意甚明矣。

二、見於事者

(1) 譬喻事在前，申敘事理在後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三：

人為嬰兒也，父母養之簡，子長而怨。子盛壯成人，其供養薄，父母怒而誚之。子父，至親也，而或譙或怨者，皆挾相為，而不周於為己也。夫買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美食。調錢布而求易者，非愛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耨者且熟云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盡功而正畦陌者，非愛主人也，曰：如是，羹且美，錢布且易云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矣，而必周於用者，(人)皆挾自為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譬喻事在前，申敘事理在後，以「嬰兒之長養」、「買庸耕播」為喻，申述「(人)皆挾自為心」的自私心理。作者將心比心，以心理層面深入剖析「利」、「害」之運用所帶來的影響。而人之所行所事無非是有目的，只是目的性的遠近而已，所以當人心有所期待而達不到時，怨尤猜忌將接踵而至。

(2) 申敘事理在先，譬喻事在後

如 外儲說左上·經六：

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文意在說明「信」一事之重要。文中以明喻方式，舉「曾子殺彘」

一事，具體言明小信立則大信立。繼之以借喻翻例方式，舉證了「厲王擊警鼓」、「李悝謾兩和」加以驗證，強調「明主積於信」。申敘事理在先，譬喻事在後，教條味沒那麼重，且令人能循主旨一路思索而下，至譬喻舉證時，頓時有豁然開朗釋放心情。

三、著於物者

(1) 一般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一：

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身體則可，其言多不辯，何也？」曰：「昔秦伯嫁其女於晉公子，為之飾裝從，衣文之媵七十人；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女。此可謂善嫁妾，而未可謂善嫁女也。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櫝，薰乙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今世之談也，皆道辯說文辭之言，人主覽其文，而忘有用。墨子之說，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用，直以文害用也。此與楚人鬻珠、秦伯嫁女同類，故其言多不辯。」

將世人之浮誇不實、輕巧華麗之辭，辯說之道，喻為「秦伯嫁女」、「楚人鬻珠」之流，相對性的強調墨子之學雖不多辯，為世用之學。雖不多辯，辯而有物，雖不多機巧，巧為世用。文多諛辭華媚，猶如世之「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櫝，薰乙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本末倒置，為人主若無法廣徵諫言，多聞多識，以公用為尚，那麼「覽其文，而忘有用」，不見其利反受其害。

(2) 動物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五：

一曰：延陵卓子成蒼龍與翟文之乘，前則有錯飾，後則有利綴，進則引之，退則策之，馬前不得進，後不得退，遂避而逸，因下抽刀而刎其腳。造父見之而泣，終日不食，因仰天而歎，曰：「策，所以進之也，錯飾在前；引，所以退之也，利綴在後。今人主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民懼中立，而不知所由，此聖人之所為泣也。」

將身為人臣、身為百姓的悲哀無奈，無所適從的流淚傷歎，身為國君若無法掌握權勢，喜怒哀樂、行事決定，全操縱於權臣左右心意之懦弱羞赧，描述的歷歷在前，令讀者頗有身同體受其悲憤苦楚和切膚之痛。一匹駿馬要前進，前有絡銜牽引牠，馬要後退，鞭刺刺痛牠。馬既不能前進，也不能後退，於是延陵卓子下車抽刀將馬腳砍斷。當今為人臣子亦如此，因人品高潔而被重用，又因不適應左右而遭罷斥。國君用人不能任賢，使用馬匹不能盡其材，國何以治？以動物來比擬人才之被廢棄不用之悲，巧妙而有靈思，不做正面批評但具指正之療效。

（3）、植物

如 外儲說右下．傳四：

搖木者、一一攝其葉，則勞而不獲；左右拊其本，而葉自搖矣。臨淵而搖木，鳥驚而高，魚恐而下。善張網者，引其綱。若一一攝萬目而後得，則是勞而難；引其綱，而魚已囊矣。故吏者，民之本綱也，故聖人治吏不治民。

將「治民」喻為「搖木」；「治吏」猶為「拊其本」。善治國者不在

善治其民，而是在善治其吏。為政者若一片一片地牽引樹葉（民），像捕魚要一一牽引綱目，那麼將勞苦而無功，而官吏對人民就好比樹根之於樹葉，綱綱之於綱目，所以聖人治事從其本也 - 「治吏」。

三、內外儲說「譬喻」修辭的特色

（一）就作者心理基礎而言

1. 彰顯詩人的自我形象、精神與氣節

如 外儲說左上·經六：

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今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

文意在說明「信」一事之重要。文中以明喻方式，舉「曾子殺彘」一事，具體言明小信立則大信立。繼之以借喻翻例方式，舉證了「厲王擊警鼓」、「李悝謾兩和」加以驗證，強調「明主積於信」。

以堅厚無當的瓠為喻，對那些不事生產，又自以為品德高尚者的一種諷刺。

2. 避免直諫故而含蓄微婉

如 外儲說左下．傳四：

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

國君若用權位利祿手段吸引官吏賣命，就好像是拿塊肉來除去螞蟻，螞蟻未除，反而更多；就好比適用於來驅逐蒼蠅，蒼蠅未去，反而越來越多。將喻體的「權勢」隱藏，又將喻詞省去，只餘「喻依」-「肉」、「魚」。不但未見文意有未妥之處，相對的可見作者之用心處。「魚」、「肉」都是甘美之物，有如權勢之迷人，作者將喻體隱而未見，更深切的令人感受到「賞」、「罰」分明之重要。

（二）就作品的美感效果而言

1 譬喻手法變化多端之美

（1）「喻依在前、喻體在後」的手法

如 內儲說下．傳一：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

以「國家」為喻依，比擬為國君的車架、國君的淵水；將「權勢」當作喻依，比擬成國君的駟馬、淵水中的魚。句中省略了「喻詞」，然作者在行文表意，仍暢達無礙，使文句更加俐落簡潔。

(2)「首尾是喻體；喻依在中間」的手法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夫以布衣之資，欲以離人主之堅白所愛，是猶以解左髀說右髀者，是身必死而說不行者也。

「是猶以解左髀說右髀者」是喻依，「布衣之資」、「身必死而說不者也」是喻體。將喻體安置在頭尾兩側，目的在加強喻依的重要性，並再一次的說明喻體的動作。

(3)以抽象為喻依，以具體為喻體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田恆設慈愛明寬厚簡公以齊民為渴馬不以恩加民，而田恆以仁厚為圃池也。

簡公的暴虐無道致使百姓如「渴馬」，暴虐無道是具體的行為，百姓心中思漢渴望慈愛卻是抽象的；田恆設慈愛是具體的，其「仁厚為圃池」卻是抽象的。用抽象的方式表出具體行為錯置，令讀者感覺較溫和。

(4)運用兩兩對比的譬喻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田恆設慈愛明寬厚簡

公以齊民為渴馬不以恩加民，而田恆以仁厚為圃池也。

如 外儲說左上．經六：

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 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文中將田恆之愛喻之為「圃池」，將簡公之民喻之為「渴馬」，做一強烈的對比，在此突顯了簡公的暴虐無道，張揚了田恆的慈愛。設色是如此明顯，也為田恆篡國做一伏筆。

（5）不同譬喻交互使用

如 內儲說上．傳三：

齊王問于文子曰：「治國何如？」對曰：「夫賞罰之為道，利器也，君固握之，不可以示人。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

「夫賞罰之為道，利器也」為略喻，「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為明喻。作者於此以「略喻」及「明喻」做一交相運用，目的在加深讀者對主題意識的概念。

2 以具特定寓意比譬，影響甚遠

（1）以植物來比喻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齊有居士田仲者，宋人屈穀見之，曰：「穀聞先生之義，不恃仰人而食。今穀有巨瓠，堅如石，厚而無竅，獻之！」仲曰：「夫瓠所貴者，

謂其可以盛也。今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吾無以瓠為也！」曰：「然，穀將欲棄之。今田仲不恃仰人而食，亦無益人之國，亦堅瓠之類也。」

將田仲的固執堅守，比擬成「石頭」；將田仲的才能比擬成「巨瓠」，用一「如」自實是妙哉！屈穀運用譬喻方式表達了瓠之可貴，誠如人之可貴，在於可「用」，委婉中見真智慧。可見作者寫作之功夫，信手拈來，俯拾可得，以植物為譬喻，更見其文辭設色之功。

（2）以動物來比喻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夫痤疽之痛也，非刺骨髓，則煩心不可支也；非知是，不能使人以半寸砥石彈之。今人主之於治亦然，非不知有苦則安；欲治其國，非知是，不能聽聖智而誅亂臣。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親愛也，人主所甚親愛也者，是同堅白也。夫以布衣之資，欲以離人主之堅白所愛，是猶以解左髀說右髀者，是身必死而說不行者也。

人主欲治國民安唯有忍痛誅殺亂臣，國乃治。但是「亂臣」是國君之所甚親愛的人，若以一平民百姓的身分，要分離國君同他親愛的人，就像拿解剖左腿以除禍害來勸說右腿聽從，終不見實行。「重人」之於國君、之於國家，猶如「痤疽之痛也，非刺骨髓，則煩心不可支」。國君並非不懂有痛苦才有安適之理，但不肯讓醫生（聖智之言）用半寸長針去刺他（誅亂臣），所以終至身死國亡之境地。

（3）以天文、地理來比喻

如 內儲說上．傳二：

董闞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見深澗，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闞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法之無赦，猶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

將嚴刑峻罰喻之為峭如牆、深百仞的「深澗」，那麼百姓不敢越雷池一步，如此為政治道，賞罰分明百姓，焉敢不從。因為貿然入「深澗」者，無一生還，譬喻著若有人敢以身試法，那麼刑法亦不留情。文句中一而再，再而三的反覆設問，其目的無非在加重文意「法」須嚴明的重要性。

(4) 以服飾精美來比喻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鄒君好服長纓，左右皆服長纓，纓甚貴，鄒君患之，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百姓亦多服，是以貴。」君因先自斷期纓而出，國中皆不服長纓。君不能下令以為百姓服度以禁之，乃斷纓出以示民，是先戮以蒞民也。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當是時也，五素不得一紫，桓公患之，謂管仲曰：「寡人好服紫，紫甚貴，一國百姓好服紫不已，寡人奈何？」管仲曰：「君欲止之，何不試勿衣紫也！」公曰：「諾。」謂左右曰：

「吾甚惡紫之臭也。」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竟內莫衣紫也。

孔子曰：「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曾國藩說：「風俗之厚薄，係乎一二人之心而已。」可見上行下效之功。兩篇文句，雷同其意亦不相遠矣。加上作者以「設問」、「排比」、「層遞」之技巧，生動而有序的將全國性的議題化為一單純的個人問題，問題的解決答案在「國君」而已！真是巧妙又能維護國君顏面的智慧。

四、小 結

劉勰說：「韓非著博喻之富。」²⁹清人包世臣說：「韓非子旁通喻釋。」³⁰黃山谷詩云：「文章最忌隨人後。」譬喻也是一樣，拾人牙慧，學別人老調，就不會有好的譬喻。一個肯用心思的作家，絕不隨便使用別人使用過的譬喻。他一定自己另創新的譬喻。³¹（一）運用明喻以闡述隱曲；（二）運用略喻以勻稱緊合；（三）善用藉喻以含蓄隱曲；（四）譬喻手法交替以變化生動。

²⁹ 見劉勰《文心雕龍·諸子第十七》，（台北，台灣開明出版社，1985年），頁238。

³⁰ 見包世臣《藝舟雙輯藝文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頁5。

³¹ 同注8。頁45。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篇 章
明 喻	峭如牆，深百仞	內儲說上．傳二
	董闞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法之無赦，猶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	內儲說上．傳二
	若如臣者，猶獸鹿也，唯薦草而就	內儲說上．傳三
	臣有死罪三：援礪砥刀，利猶干將也	內儲說下．傳四
	去仲尼，猶吹毛耳	內儲說下．傳六
	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外儲說左上．經六
	今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	外儲說左上．傳二
	孔子曰：「為人君者猶盂也，民猶水也，盂方水方，盂圓水圓。」	外儲說左上．傳五
	今臣罷四國之兵，而王乃與臣五乘，猶羸滕而履屨。	外儲說左下．傳一
	堂谿公曰：「為人主而漏泄其群臣之語，譬猶玉卮之無當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夫以布衣之資，欲以離人主之堅白所愛，是猶以解左髀說右髀者，是身必死而說不行者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隱 喻	賞罰共，則禁令不行。何以明之？明之以造父、於期。子罕為出彘，田恆為圃池，故宋君、簡公弑。患，在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覿之共琴也。	外儲說右下．經一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田恆設慈愛，明寬厚。簡公以齊民為渴馬，不以恩加民，而	外儲說右下．傳一

	<p>田恆以仁厚為圃池也。一曰：司城子罕謂宋君曰：「慶賞賜予者，民之所好也，君自行之；誅罰殺戮者，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於是戮細民而誅大臣，君曰：「與子罕議之。」居期年，民知殺生之制於子罕也，故一國歸焉。故子罕劫宋君而奪其政，法不能禁也。故曰子罕為出彘，而田恆為圃池也。</p>	
略喻	<p>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君。</p>	內儲說下．傳一
借喻	<p>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夫不處勢以禁誅擅愛之臣，是皆不乘君之車，不因馬之利，舍車而下走者也。</p>	外儲說右上．傳一
	<p>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身體則可，其言多不辯，何也？」曰：「昔秦伯嫁其女於晉公子，為之飾裝從，衣文之媵七十人；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女。此可謂善嫁妾，而未可謂善嫁女也。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櫝，薰乙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墨子之說，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用，直以文害用也。此與楚人鬻珠、秦伯嫁女同類，故其言多不辯。」</p>	外儲說左上．傳一
	<p>人為嬰兒也，父母養之簡，子長而怨。夫買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美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盡功而正畦陌者，非愛主人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矣，而必周於用者，(人)皆挾自為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p>	外儲說左上．傳三
	<p>鄒君好服長纓，左右皆服長纓，纓甚貴，鄒君患之，</p>	外儲說左上．傳

	<p>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百姓亦多服，是以貴。」君因先自斷期纓而出，國中皆不服長纓。君不能下令以為百姓服度以禁之，乃斷纓出以示民，示先戮以蒞民也。</p>	<p>五</p>
	<p>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桓公患之，謂管仲曰：「寡人好服紫，紫甚貴，一國百姓好服紫不已，寡人奈何？」管仲曰：「君欲止之，何不試勿衣紫也！」公曰：「諾。」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也。」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p>	<p>外儲說左上．傳 五</p>
	<p>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p>	<p>外儲說左下．傳 —</p>
	<p>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p>	<p>外儲說左下．傳 四</p>
	<p>搖木者、一一攝其葉，則勞而不獲；左右拊其本，而葉自搖矣。臨淵而搖木，鳥驚而高，魚恐而下。善張網者，引其綱。故吏者，民之本綱也，故聖人治吏不治民。</p>	<p>外儲說右下．傳 四</p>
	<p>仰天而歎，曰：「筴，所以進之也，錯飾在前；引，所以退之也，利綴在後。今人主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民懼中立，而不知所由，此聖人之所為泣也。」</p>	<p>外儲說右下．傳 五</p>

第四節 映襯

一、前言

「映襯」修辭即是在語文中，把兩種不同的人、事、物，特別是相反的觀念或是時對列起來，兩相比較，使語氣增強，意義顯明的修辭方法。¹

蔡師宗陽以為：「所謂映襯，是指在語文中，將兩種相反的觀念或事物，對立並列，互相比較，以便語氣更增強，意義更明顯的一種修辭技巧。」又云：「映襯，又叫襯托、對照、對比。」²蔡謀芳說：「兩個陳述，彼此之間有主客關係時，客體自然產生襯托主體之作用，這種修辭技巧叫做映襯。」³黃永武則說：「用兩個比較性的詞彙或句子，相互對比襯托，使襯出的兩種情形，成為強有力的對照，這種辭格，叫做襯映。」⁴陳望道說：「揭出互相反對的事物來相映相稱的辭格。」⁵

綜觀名家定義來看，「映襯」修辭是一種主客相對性的關係。即是凡將相異的事物或觀念被相提並論時，就是一種相對性的關係存在。而在《韓非子·內外儲說》中的文例，我們可發現作品之中處處充滿著對照襯托之美，一如現實政治上是非得失對立、人格操守上人我善惡之分、
等。透過這種正反的映襯，烘托出作者內在感情的世界與理想的依歸。

二、內外儲說「映襯」的類型

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就句意上，將「映襯」分為反襯與正襯二類。⁶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則將「映襯」分為反映、映襯兩種。⁷黃師慶宣《修

¹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75年)，頁287。

²見蔡宗陽《應用修辭學》，(台北，萬卷樓，2002年)，頁52-58。

³見蔡謀芳《辭格比較概述》，(台北，台灣學生書局，2001年)，頁87。

⁴見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台北，洪範書店，1998年)，頁69。

⁵見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頁95。

⁶同注4。

⁷同注5。

辭學》及蔡師宗陽把「映襯」分為反襯、對襯、雙襯。⁸本文茲將分「反襯」、「對稱」、「雙襯」等類型，來探討作者如何巧妙運用內外儲說中「映襯」句子的手法。

（一）句子的映襯

1. 反 襯

「反襯」是對於一種人、事、物，用恰恰與這種人、事、物的現象或本質相反的副詞或形容詞加以描寫的手法。「反襯」之法是「用一個主語，配一對矛盾的述語」。韓非在在一件人、事、物中，以正反兩面的形容手法來敘述。

如 外儲說左上·經六：

小信成則大信立，故明主積於信。賞罰不信，則禁令不行。說，在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也。是以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故明主表信，如曾子殺彘也。患，在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也。

此言英明的國君要不斷的累積信用，因為沒有信用，禁令是無法施行。所以，小信用有成就了，大信用才能樹立。文中舉「文公之攻原」與「箕鄭救饑」；「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和「曾子殺彘」典故，說明「信」足以成大事。舉「厲王擊警鼓」與「李悝謾兩和」之舉措證明「欺誑」造成的不利，足以動人心。

用正、反兩案例解釋「信」與「不信」對人之重要，對事之成敗。若國君不施行「信」則動搖國本；在百姓不施行「信」則無以立。舉證歷歷，一目了然，令讀者不禁佩服作者有豐富的知識。

⁸ 同注 1。

2.對 襯

「對襯」是將兩個人、事、物，或兩種對立的觀點並列比較，相互映襯的手法⁹。陳望道以為「對襯」是：「作用都在將相反的兩件事物彼此相形，使所說的一面分外鮮明，或所說的兩面交相映發。」¹⁰

如 外儲說右下·經五：

因之事理，則不勞而成。故茲鄭之踞轅而歌，以上高粱也。其患，在趙簡主稅，吏請輕重；薄疑之言國中飽，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也。故桓公巡民，而管仲省腐財怨女。不然，敗在延陵乘馬不能進，造父過之而為之泣也。

趙簡主派官收稅，官吏請示稅率的高低，薄疑說這樣做國家便會「中飽」。趙簡主聽了很高興，但是府庫日益空虛，百姓逐漸挨餓，姦吏越發富有。諷刺的手法真是「老辣」。為何「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人主的不察與佞臣的姦宄。反之，「桓公巡民，而管仲省腐財怨女」，鮮明的襯托出趙簡主的昏瞶、不智與齊桓之體恤關愛民心、民情。用「茲鄭踞轅而歌上高粱」和「延陵乘馬不能進，造父過之而為之泣」，加以說明與驗證凡事順著事物的道理，則不費力而能成功。用兩造相反的事物互為烘托，使道理更加確鑿不疑。

3.雙 襯

「雙襯」即對同一個人、事、物，用兩種不同的觀點加以形容描寫的修辭技巧。「雙襯」之法是「用兩個相同的主語，配兩個相矛盾的述語」，是一種介乎「反襯」和「雙襯」之間的「映襯」。¹¹

⁹ 同注1。頁292。

¹⁰ 同注5。

¹¹ 同注3。頁88。

如 內儲說上．傳三：

三國兵至函，秦王謂樓緩曰：「三國之兵深矣，寡人欲割河東而講，何如？」對曰：「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此父兄之任也，王何不召公子汜而問焉？」王召公子汜而告之。對曰：「講亦悔，不講亦悔。王今割河東而講，三國歸，王必曰：『三國固且去矣，吾特以三城送之。』不講，三國必入函，則國必大舉矣，王必大悔曰：不獻三城也。臣故曰：王講亦悔，不講亦悔。」王曰：「為我悔也，寧亡三城而悔也，無危乃悔。寡人斷講矣。」

將秦王心中的「矛盾」和「衝突」清楚的描繪出來，而汜公的「講亦悔，不講亦悔」，活生生的把一個秦王內心世界及外在遭遇，說得極其現實和中肯，可謂「一針見血」，亦造就了一位睿智的明主及聰慧的臣子，汜公似是不在乎的言語，點醒了進退維谷的秦王，而秦王亦能做出果斷的抉擇而不悔。「悔」與「不悔」；「講」與「不講」之間的奧妙存乎一心，令讀者玩味。

（二）整段的映襯

《韓非子．內外儲說》中，映襯手法了所述的「句子的映襯」外，縱觀其文句，尚有整段的運用映襯技巧的文例。「整段的映襯」文句中，有的是前段和後段互為映襯，有的則是將許多彼此映襯的小句結合或迭用而成的「整段的映襯」。

1.前後段互為映襯

如 內儲說下．傳一：

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主。故君先見所賞，

則臣鬻之以為德；君先見所罰，則臣鬻之以為威。

法家談權勢乃國均掌握天下不可缺失的厲器。所以一位明君如何神妙的將權勢運於掌上，是一門不可不知的學問。此以映襯方式告訴國君不可將喜怒賞罰形於色。因為「君先見所賞，則臣鬻之以為德」；「君先見所罰，則臣鬻之以為威。」所以這治國的利器「權勢」不可以輕以視人。作者以「先」、「後」和「賞」、「罰」做一對比，強調國君御臣之術。

2.兼用、或迭用句子映襯的整段映襯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重罪者，人之所難犯也；而小過者，人之所易去也。使人去其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夫小過不生，大罪不至，是人無罪，而亂不生也。一曰：公孫鞅曰：「行刑，重其輕者，輕者不至，重者不來，此謂以刑去刑。」

就人性的角度做分析比較，人性是害怕「嚴厲」，所以當犯了小錯被懲處時，心生警惕，那麼再犯大過的機會就會降低。作者強調「杜漸」的觀念，並且告知為政者不可縱容小過，法令須嚴明那麼百姓方能循規蹈矩，有所遵從。句末以商鞅的話「行刑，重其輕者，輕者不至，重者不來，此謂以刑去刑。」收束，有點睛之作用。

（三）數量上的對比映襯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魯哀公問於孔子曰：「鄙諺曰：『莫眾而迷。』今寡人舉事，與群臣

慮之，而國愈亂，其故何也？」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如是者，明主在上，群臣直議於下。今群臣無不一辭同軌乎季孫者，舉國盡化為一，君雖問境內之人，猶不免於亂也。」

晏子曰：「古之所謂莫三人而迷者，一人失之，二人得之，三人足以為眾矣。故曰：『莫三人而迷。』今魯國之群臣以千百數，一言於季氏之私；人數非不眾，所言者一人也，安得三哉！」

「君無諫臣，則失政；士無教交，則失學。」人易為外界事物所惑，故議決事情時，當廣徵眾議而決之。此言魯哀公週遭之人雖多，然均為季氏之徒也，雖多何為？為政者當小心。作者先述廣意見之重要，故言「一人失之，二人得之，三人足以為眾矣。」從一進二到三，加重「他山之石，可以攻錯」觀念，肯定了別人的智慧是可以化為自己的智慧的。繼而言明在王所者「皆非薛居州，王誰與為善？」來強調烘托魯哀公身旁「群臣以千百數，一言於季氏之私；人數非不眾，所言者一人也，安得三哉！」眾口齊一，所言均季氏之言，所思均為季氏之所思。

三、內外儲說「映襯」修辭的特色

為了深入探究 內外儲說 運用映襯修辭的特色，我們可以藉由作者的心理基礎和造成作品的美感效應兩方面了解。

（一）就作者的心理基礎而言

1.以衝突凸顯內心的決定

內外儲說 中到處可見兩兩互為映襯的文句。其用意是作者在這兩個衝突矛盾中，藉由否定負面而達到對內心早已有的定見、決定的肯定。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堂谿公謂昭侯曰：「今有千金之玉卮，通而無當，可以盛水乎？」昭侯曰：「不可。」「有瓦器而不漏，可以盛酒乎？」昭侯曰：「可。」對曰：「夫瓦器，至賤也，不漏可以盛酒；雖有千金之玉卮，至貴而無當，漏不可盛水，則人孰注漿哉！今為人主而漏其群臣之語，是猶無當之玉卮也，雖其聖智，莫盡其術，為其漏也。」昭侯曰：「然。」

以「千金之玉卮，通而無當」說明國君當謹言慎行不心洩漏了心中的國家大計；以「有瓦器而不漏，可以盛酒乎」強調國君需有通達的智慧睿智，方能運用治術。以「千金之玉卮，通而無當」和以「有瓦器而不漏，可以盛酒乎」做一衝突絕然的對比，更加顯著作者心中意念及觀感。

2.藉由映襯手法，抒發內心抑鬱的感情

如 內儲說上·傳二：

子產相鄭，病將死，謂游吉曰：「我死後，子必用鄭，必以嚴蒞人。夫火形嚴，故人鮮灼；水形懦，故人多溺。子必嚴子之形，無令溺子之懦。」

法加以為執政者當嚴刑峻罰方能收治世之效能，故文章每出現對比性的文字以茲強調。此則文字目的與 內儲說上·傳二：「重罪者，人之所難犯也；而小過者，人之所易去也。使人去其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夫小過不生，大罪不至，是人無罪，而亂不生也。一曰：公孫鞅曰：『行刑，重其輕者，輕者不至，重者不來，此謂以刑去刑。』」雷同。純然以人性的角度切入，雖嚴刑峻罰也須以人性怯弱為基點實施，方能行之有效。至此不可不謂作者深諳人性。

(二) 就作品的美感效應而言

1. 具有鮮明的對比美，更加生動

黃永武《中國詩學—設計篇》：「大凡宇宙間的人情物態，其深淺、大小、晦明、苦樂等等的比例，常需兩相比較，始顯現出明晰的概念。所以在詩歌寫作的技巧上，對於一個單寫的事物，往往不易顯示特色，那就需用背景的陪襯或對比的映照，使意象顯映出來。」¹²

陳望道《美學概論》談到對比所形成的美感效果為：「這種對比底形式，因為變化極明顯，每每帶有華美、鮮活、健強、極闊達等情趣，與調和所隨有的情調，差不多相反，詩文中的所謂『映襯』辭格，也就是對比的一種。」¹³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申子曰：「上明見，人備之；其不明見，人惑之。其知見，人飾之；不知見，人匿之。其無欲見，人司之；其有欲見，人餌之。」

以兼格方式表述，除了「映襯」尚有「排比」、「類疊」等修辭技巧來表達文意。對比性的文字簡明易懂，修潔有力，直以「是」和「否」就說明文句的中心主旨－國君唯有清淨無為，才可以避免臣下的揣摩與適應。作者言簡意賅的說解，不僅可說明作者寫作功力之強，更令讀者有耳目一新之感。

2. 文義兩兩映襯，加強說服力，具審美張力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¹² 見黃永武《中國詩學－設計篇》，(台北，巨流出版社，1976年)，頁38。

¹³ 見陳望道《美學概論》，(台北，文境出版社，1984年)，頁72-73。

文公曰：「夫輕忍飢餒之患，而必全壺餐，是將不以原叛。」乃舉以為原令。大夫渾軒聞而非之，曰：「以不動壺餐之故，知其不以原叛也，不亦無術乎！夫明主者，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不我欺也，恃吾不可欺也。」

若明主將國勢治強，又何需擔心臣下做亂叛變呢？國君任人用勢，不可以一己之所見，一己之私，立下決定，當有萬全準備舉措，周密的思慮，方保國家黎民平安無事。所以渾軒聽文公所言：原不叛之由，頗有啼笑皆非之憤。進而提出自己看法以為文公之智，以「恃」與「不可恃」；「叛」與「不可叛」；「欺」和「不可欺」，做一理性剖析，不攻訐亦不犯上，然切中事理，循循善導之。言者有心，聽者有智，讀者有悟。

3.映襯形式多樣，表達更加深刻，富變化之美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齊桓公將立管仲為仲父，令群臣曰：「寡人將立管仲為仲父，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東郭牙中門而立。公曰：「寡人立管仲為仲父，令曰：善者左，不善者右，今子何為中門而立？」牙曰：「以管仲之智，為能謀天下乎？」公曰：「能。」「以斷，為敢行大事乎？」公曰：「敢。」牙曰：「若智，能謀天下；斷，敢行大事，君因專屬之以國柄焉；以管仲之能，乘公之勢，以治齊國，得無危乎？」公曰：「善。」乃令隰朋治內，管仲治外，以相參。

作者運用「反襯」手法，馬上將支持者與非支持者，阿諛者與耿直者，判將開來。以「左」和「右」選擇方式來做一決定，不聽諛詞美言，以行動表明意思及立場，顯出桓公對此事的審慎和客觀。但是，東郭牙卻中門而立，是因為東郭牙過於狡獪，還是作者欲借東郭牙之言表達自

己真正的心思？所以，文意繼之以「雙襯」的手法來襯托「立管仲為仲父」一事不妥處，及東郭牙之為何中門而立的緣由了。加之作者以兼格「排比」、「設問」等修辭技巧描述東郭牙及桓公之間交流共識，使文句富於變化及多樣性，除了能引起讀者好奇心之外，更能加強文意和文字的豐富多采。

四、小 結

儲說 使用「映襯」修辭手法，不僅使文句更富於變化文意更加具有說服力外，亦彰顯了整段文句，使之更有張力。黃師慶萱《修辭學》中提到顏元叔 梅新的風景 文說：「張力產生於相衝突又相配合的成分之間。」¹⁴而「映襯」便是具有這樣的特質。在一正一反衝突之間做一抉擇，形成文章的張力之美。在情感的拉扯中，現實與理想中沉浮，突顯「映襯」效果。

儲說 「映襯」的修辭技巧對後世的影響甚深，不僅可以運用在文言文，也可以運用在白話文，使事物的特徵更加突出，使思想更加清晰，使感情更加深入，使形象更加生動，使事理更加鮮明，增強說服力，以加深印象。

¹⁴ 同注 1。頁 299。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篇 章
句 子	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如是者，明主在上，群臣直議於下。」	內儲說上．傳一
	晏子曰：「古之所謂莫三人而迷者，一人失之，二人得之，三人足以為眾矣。」	內儲說上．傳一
	惠子因說：「不可不察也。夫攻齊荊之事也，誠利，一國盡以為利，是何智者之眾也！攻齊荊之事誠不利，一國盡以為利，何愚者之眾也！」	內儲說上．傳一
	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誠有之乎？	內儲說上．傳一
	夫矢來有鄉，則積鐵以備一鄉；矢來無鄉，則為鐵室以盡備之，	內儲說上．傳一
	夫火形嚴，故人鮮灼；水形懦，故人多溺。子必嚴子之形，無令溺子之懦。	內儲說上．傳二
	仲尼對曰：「此言可以殺而不殺也。」	內儲說上．傳二
	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	內儲說上．傳二
	棄灰之罪輕，斷手之罰重。	內儲說上．傳二
	彼之善者，我能以為卿相；彼之不善者，我得以斬其首。	內儲說上．傳二
	夫有天下，大利也，猶不為者，知必死也。	內儲說上．傳二
	卜皮對曰：「有過不罪，無功受賞，雖亡不亦可乎！」	內儲說上．傳二
	對曰：「可矣。吾賞厚而信，罰嚴而必，」	內儲說上．傳三
	不去則甚害田者，去之則不足以徵甲兵。	內儲說上．傳三
	中之者勝，不中者負	內儲說上．傳三
	內則知昭侯之意，外則有得趙之功。	內儲說上．傳三
	對曰：「講亦悔，不講亦悔。」	內儲說上．傳三
	似類之事，人主之所以失誅，人臣之所以成私也。	內儲說下．經三

	事起而有所利，其尸主之；有所害，必反察之。	內儲說下．經三
	參疑廢置之事，明主絕之於內，而施之於外； 伍既用於內，觀聽又行於外	內儲說下．經六
	下亂國法，上以劫主	內儲說下．傳一
	公不忍之，彼將忍公	內儲說下．傳一
	大不事君，小不事家，	內儲說下．傳六
	先王之言，有所為小，而世意之大者，有所為大，而世意之小者，未可必知也	外儲說左上．經三
	且居學之士，國無事不用力，有難不被甲；禮之，則惰耕戰之功；不禮，則害主上之法。國安則尊顯，危則為曲公之威	外儲說左上．經四
	小信成則大信立	外儲說左上．經六
	故有術而御之，身坐廟堂之上，有處女子之色，無害於	外儲說左上．傳一
	治；無術而御之，身雖瘁臞，猶未有益。	
	惠子聞之曰：「墨子大巧，巧為輓，拙為鳶。」	外儲說左上．傳一
	有度難，而無度易也。	外儲說左上．傳二
	有常儀的，則羿彭蒙以五寸為巧；無常儀的，則以妄發而中秋毫為拙。故無度而應之，則辯士繁說；設度而持之，雖知者猶畏失也，不敢妄言。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夫慕仁義而弱亂者，三晉也；不慕仁義而治強者，秦也。	外儲說左上．傳二
	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外儲說左上．傳三
	問者大怒曰：「囊者曰車輓，今又曰車輓。」	外儲說左上．傳三
	子產曰：「臣閉其外也已遠矣，而守其內也已固矣。」	外儲說左上．傳五
	叔向賦祿，功多者受多，功少者受少。	外儲說左上．傳五
	昭侯曰：「非所學於子也。聽子之謁，敗子之道乎？亡其用子之謁？」	外儲說左上．傳五
	孔子曰：「善為吏者樹德，不能為吏者樹怨。」	外儲說左下．傳一

	<p>令群臣曰：「寡人將立管仲為仲父，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 善者左，不善者右 隰朋治內，管仲治外</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不恃其不我叛，是吾不可叛也；不恃其不我欺，恃吾不可欺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二</p>
	<p>夫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p>	<p>外儲說左下．傳三</p>
	<p>冠雖穿弊，必戴於頭；履雖五彩，必踐之於地。</p>	<p>外儲說左下．傳三</p>
	<p>桓公謂管仲曰：「官少而索者眾，」</p>	<p>外儲說左下．傳四</p>
	<p>曰：「夫薦汝，公也，以汝能當之也。夫讎汝，私怨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五</p>
	<p>曰：「舉子，公也；怨子，私也。」</p>	<p>外儲說左下．傳五</p>
	<p>主賢明，能聽汝，不明，將不聽汝</p>	<p>外儲說左下．傳六</p>
	<p>人主無堯之再誅，與莊王之應太子，而皆有薄媼之決蔡姬也</p>	<p>外儲說右上．經三</p>
	<p>則近賢而不肖</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晏子不使其君禁侵陵之臣，而使其主行惠，故簡公受其禍。</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然而有千金之馬，而無千金之鹿，馬為人用，而鹿不為人用。</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為公者必利，不為公者必害</p>	<p>外儲說右上．傳一</p>
	<p>曰：「田子方知欲為廩，而不知所以為廩，」</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王聽之，則是說行於王，而重於置夫人也；王不聽，是說不行，而輕於置夫人也。</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對曰：「夫瓦器，至賤也，不漏可以盛酒；雖有千金之玉卮，至貴而無當，漏不可盛水，則人孰注漿哉！」</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出則為勢重而收利於民，入則比周而蔽惡於君。 吏不誅則亂法，誅之則君不安。 明為己者必利，不為己者必害。</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王曰：「前有老主而不踰，後有儲君而不屬。」</p>	<p>外儲說右上．傳三</p>
	<p>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p>	<p>外儲說右下．經二</p>

	聞有吏雖亂而有獨善之民，不聞有亂民而有獨吏之治	外儲說右下．經四
	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也	外儲說右下．經五
	吳章謂韓宣王曰：「人主不可佯愛人，一日不可復憎；不可以佯憎人，一日不可復愛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佯愛人，不得復憎也；佯憎人，不可復愛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救火者，令吏挈壺甕而走火，則一人之用也；操鞭箠而趣使人，則制萬夫。	外儲說右下．傳四
	前者止，後者趨，	外儲說右下．傳五
	對曰：「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然而姦吏富矣。」	外儲說右下．傳五
	蓄積有腐棄之財，則人飢餓；宮中有怨女，則民無妻。	外儲說右下．傳五
	管仲曰：「臣聞之，上有積財，則民必匱乏於下；宮中有怨女，則有老而無妻者。」	外儲說右下．傳五
	內無怨女，外無曠夫。	外儲說右下．傳五
整 段	曰：「公不知治。有威足以服之，而利足以勸之，故能治之。今臣，君之少客也。夫從少正長，從賤治貴，而不得操其利害之柄而治之，此所以亂也。」	內儲說上．傳二
	重罪者，人之所難犯也；而小過者，人之所易去也。使人去其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夫小過不生，大罪不至，是人無罪，而亂不生也。一曰：公孫鞅曰：「行刑，重其輕者，輕者不至，重者不來，此謂以刑去刑。」	內儲說上．傳二
	乃下令曰：「人之救火者，死，比死敵之賞；救火而不死者，比勝敵之賞；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	內儲說上．傳三
	衛嗣君之時，君曰：「非子之所知也。夫治無小而亂無大。法不立而誅不必，雖有十左氏無益也；法立而誅必，雖失十左氏，無害也。」	內儲說上．傳二
	賞罰者，利器也，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主。故君先見所賞，則臣鬻之以為德；君先見所罰，則臣鬻之以為威。	內儲說下．傳一

	<p>狐突曰：「國君好內，則太子危；好外，則相室危。」</p>	<p>內儲說下．傳五</p>
	<p>夫新砥礪殺矢，彀弩而射，雖冥而妄發，其端未嘗不中秋毫也。然而莫能復其處，不可謂善射，無常儀的。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非羿、彭蒙不能必全者，有常儀的也。</p>	<p>外儲說左上．傳二</p>
	<p>客有為齊王畫者，齊王問曰：「畫孰最難者？」曰：「犬馬最難。」「孰最易者？」曰：「鬼魅最易。」</p>	<p>外儲說左上．傳二</p>
	<p>以罪受誅，人不怨上，玃危生子皋。以功受賞，臣不德君，翟璜操右契而乘軒。</p>	<p>外儲說左下．經一</p>
	<p>管仲相齊，曰：「臣貴矣，然而臣貧。」曰：「臣富矣，然而臣卑。」曰：「臣尊矣，然而臣疏。」</p>	<p>外儲說左下．傳五</p>
	<p>申子曰：「上明見，人備之；其不明見，人惑之。其知見，人飾之；不知見，人匿之。其無欲見，人司之；其有欲見，人餌之。」</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p>而有知見也，人且匿女；而無知見也，人且意女。女有知也，人且藏女；女無知也，人且行女。</p>	<p>外儲說右上．傳二</p>

第五章 結 論

一部著作的優劣，與作者的個性學養、教育師承、家庭背景、生平遭遇、社會環境、仕途的順逆等，有著莫大的關係，韓非就如屈原、史遷、不韋一般，故世傳《韓非子》。

本文將《韓非子·儲說》中的修辭現象提點，再進行章法結構分析。綜述研究《韓非子·儲說》的修辭與章法後，筆者將研究心得分列修辭與章法兩部分，歸納整理如下：

《韓非子·儲說》的修辭現象符合《漢語語法修辭概論》中幾個原則與要求：一、是有效原則；二、；為靈活原則；三、是美的原則。加之韓非的儲說其寓言性、故事性甚強，可以說是寓言性質的故事為其書的基本素材，所以作者把玩文字於股掌之間，將文字的靈活和生命都給寫出來了。如「排比」語句豐富，雄偉壯麗，令人「嘆為觀止」，加之音韻鏗鏘，讀來抑揚頓挫，韻味十足、「引用」中的用典老辣的手段、「譬喻」對美、對精神的要求、「層遞」中對事物的探討採漸進式的延展，一層一層的推進，撥開雲霧，走出作者事先預設的立場、「類疊」與「排比」的相互運用，讓文詞的豪放風采顯出，展露明快果敢的一面、「頂針」不僅予人一種橋樑作用，且緊湊密栗，具有趣味，能將文意貫穿不絕如縷，予人以美感印象、「設問」或藉以抒發個人意見，或為了引起他人注意，提升高潮、「對偶」主導著、引誘著讀者感受作品的音韻鏗鏘之美，而修辭格之間也會產繫聯，造成所謂「兼格」的修辭現象，也使得修辭兼具多重的美感與效能，時而婉約、時而詼諧、時而莊嚴、時而豪放明快，藉由外在形式進而引領讀者領略心靈空間，從而走入故事中人物的心裡，更深邃的了解作者高超的精神領域。而這些都再再地顯出作者是一位使喚文字的高手，作者神妙的將文辭的多樣性，拿來做為表達其深遠的哲思與理想的工具，並在不斷的創思之下，讓文字也能跳出紙面，活脫脫地說起話來了，並有效的運用文字做為傳情達意的標的，而筆者以為這大概是《韓非子·儲說》之所以精采、之所以流傳甚廣、膾炙人口的理由之一！

劉開《文論》：「文以意為主，又必詞足以達之，氣足以充之，駢之與散，並派而競流，殊途而合轍。故駢中無散則氣壅而難疏，散中無駢，則辭孤而易瘠，兩者但可相成，而不可偏廢。」由於修辭格與文章的連結，修辭格彼此之間又常兼含多重的審美功能，以致產生的字句美感連帶使得篇章所蘊含的和諧性、生動性等篇章美學，也是「儲說」與修辭學相互結合後，所迸發激越出的一種文藝之美。

就章法結構而言，「儲說」每一篇的精神是一脈相成的，卻又是各自獨立。「儲說」經傳體的內容設計是《韓非子》篇章中的一大特色，所佔的篇幅在《韓非子》書中是最大，故而分內外兩篇，內篇又分上、下，外篇又分左、右，又分上、下。前「經」後「傳」，「經」乃「傳」之綱領，可明「傳」之主旨，「傳」則為單篇寓言故事之總匯，可做「經」之論證，「經」「傳」前後貫串，脈落相繫。歸納之，（一）標題清楚：1.以數字命題 - 顯示內容，簡明扼要，一目了然。2.明義於文首 - 即開門見山的點出題旨，而明白全文之義。（二）佈局嚴謹 - 蓋文章如弈棋，每局各有棋格，其中離合進退，攻守應防，變化萬端。我們在分析形式時，先落實篇章內文，再進行結構的解析與闡說段落彼此間呈現出的關係。經由第二章的章法節分析後，筆者所得到的結論是：1.開宗明義 - 先開門見山的將要說的話說出來，伺後正反相詰，最後根據正反做出無懈可擊的結論。2.先綱後目 - 題目以下以大綱，繼而分別敘述，後舉例證，末段結論，層次分明，結構謹嚴。3.前呼後應 - 前呼後應，中間有議論，正反舉例，條理有序，猶如孫吳用兵，擅用形勢也。

「儲說」行文之間，從敘述形式視之，其或全為敘事，或以對話為主要敘述方式，或巧妙的融合敘事與對話，呈露出豐富多彩的敘說景象。當中不斷的以文字相互銜接，其間之寓意闡發，或隱而未顯，或事中見意，或卒章點明，或文首文末反覆強調，或以片言示意，或組成數則故事以明意，均足以昭顯寓旨，於是作者的思想文氣、情結構思、字句鍛鍊，諷刺手法，就流蕩在這微妙的文字的銜接上。文章的說理，闡揚法、術、勢之道，和一般抒情言志之作，大有不同。因為作者的文章在形式上的要求，著重在怎樣將思想清楚明白，而又直接的傳播世人，以達到與人以深刻的印象。達到說服他人、影響他人的目的，所以，他透過文

章章旨的明確，佈局的嚴謹和調理的明晰，以希望能收到更良好的效果。

陳奇猷《韓非子導讀》：「《韓非子》絕不是單純的思想傳聲筒，他不僅是先秦珍貴的思想理論寶庫，同時也是豐富的文學藝術淵藪，值得每一個學習和研究中國文學的人借鑑和探討。」故筆者完成了《韓非子·儲說》的修辭現象分析與章法結構分析說明，並不代表著《韓非子·儲說》的研究終了。相對的，其未來的發展性是極高的、是無窮無盡的，即使前人對《韓非子·儲說》已多角度的研發和探討，但其開創性與主題式的研究層面，伸展的空間仍是無限的。而作品中的修辭現象與心理機制的關係，進而引發的美感效果等，相信皆有更進一步研究的價值。